



利特尔

NEEQ : 831828

江苏利特尔绿色包装股份有限公司

Jiangsu Leater Green Packaging Corp. Ltd



半年度报告

2024

重要提示

- 一、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二、公司负责人顾成、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倪锋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倪锋保证半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 三、本半年度报告已经挂牌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不存在未出席审议的董事。
- 四、本半年度报告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 五、本半年度报告涉及未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当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
- 六、本半年度报告已在“第二节 会计数据和经营情况”之“七、 公司面临的重大风险分析”对公司报告期内的重大风险因素进行分析，请投资者注意阅读。
- 七、未按要求披露的事项及原因

未披露附注前 5 名应收款客户、附注前 5 名预付款供应商中部分名称、附注前 5 名其他应收款中部分客户名称详细信息，主要原因是：

（1）公司所面临的包装装潢及其他印刷市场竞争激烈，目前国内有多家上市公司/挂牌上市企业提供类似产品，客户成为公司的核心资源，销售资源及客户稳定性对公司的业绩至关重要。

（2）公司的原材料采购价格是构成产品成本的主要部分，同行业竞争对手都非常关注其他公司的采购来源，对公司说，原材料高质量、低成本与供应商有着密不可分的关系。若披露公司的供应商名称，存在竞争对手与供应商联系，通过恶意提高供货价格，造成公司产品成本增加的可能性，从而严重损害公司利益。一旦相关供应商信息公开，势必引起竞争对手的不良竞争，竞争对手极有可能获取关键材料来源复制公司产品和技术进行销售，抢夺我公司客户资源。

鉴于以上原因，披露附注前 5 名应收款客户、附注前 5 名预付款供应商中部分名称、附注前 5 名其他应收款中客户名称等信息涉及公司生产经营上的风险，故以代码的方式进行披露。

目录

第一节	公司概况	5
第二节	会计数据和经营情况	6
第三节	重大事件	20
第四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39
第五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员工变动情况	41
第六节	财务会计报告	43
附件 I	会计信息调整及差异情况	120
附件 II	融资情况	121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如有）。
	报告期内在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文件备置地址	江苏利特尔绿色包装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释义

释义项目		释义
利特尔、本公司、股份公司、公司	指	江苏利特尔绿色包装股份有限公司
利特尔新材	指	江苏利特尔新材料有限公司（原无锡维创真空科技有限公司）
无锡韵成	指	无锡韵成塑料包装有限公司
诚晟投资	指	无锡诚晟投资有限公司
中国证监会、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股份转让系统、股转系统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章程》	指	《江苏利特尔绿色包装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业务规则》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
开源证券、主办券商	指	开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挂牌转让	指	公司股票进入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
三会	指	江苏利特尔绿色包装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监事会、股东大会
三会议事规则	指	《江苏利特尔绿色包装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 《江苏利特尔绿色包装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 《江苏利特尔绿色包装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
股东大会	指	江苏利特尔绿色包装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会	指	江苏利特尔绿色包装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江苏利特尔绿色包装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报告期、本报告期	指	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6月30日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第一节 公司概况

企业情况			
公司中文全称	江苏利特尔绿色包装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及缩写	Jiangsu Leater Green Packaging Corp. Ltd Leater		
法定代表人	顾成	成立时间	2006 年 8 月 21 日
控股股东	控股股东为顾成	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实际控制人为顾成,无一致行动人
行业（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	制造业（C）-印刷和记录媒介复制业（C23）-印刷（C231）-包装装潢及其他印刷（C2319）		
主要产品与服务项目	高品质纸塑铝软包装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		
挂牌情况			
股票交易场所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证券简称	利特尔	证券代码	831828
挂牌时间	2015 年 1 月 21 日	分层情况	创新层
普通股股票交易方式	集合竞价交易	普通股总股本（股）	60,800,000
主办券商（报告期内）	开源证券	报告期内主办券商是否发生变化	否
主办券商办公地址	西安市高新区锦业路 1 号都市之门 B 座 5 层		
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姓名	王恒	联系地址	无锡市锡山经济技术开发区蓉通路 55 号
电话	051068000555	电子邮箱	tony_wang@leater.com.cn
传真	0510-68756680		
公司办公地址	无锡市锡山经济技术开发区蓉通路 55 号	邮政编码	214191
公司网址	http://www.leater.com.cn		
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		
注册情况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2007919551360		
注册地址	江苏省无锡市锡山区杨亭路 32 号		
注册资本（元）	60,800,000	注册情况报告期内是否变更	是

备注：公司注册地址由无锡市锡山经济技术开发区蓉通路 55 号变更至无锡市锡山区杨亭路 32 号。

第二节 会计数据和经营情况

一、 业务概要

(一) 商业模式与经营计划实现情况

公司主要产品是纸塑铝包装制品，包括食品、日化、工业品、医疗行业的包装用卷膜和袋子，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23)，公司所处行业属于大类“印刷和记录媒介复制业”之子类“C2319 包装装潢及其他印刷”；根据中国证监会颁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22 年修订)，公司所处行业属于大类“C 制造业”之子类“C23 印刷和记录媒介复制业”。根据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发布的《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所处行业属于“C2319 包装装潢及其他印刷”，根据《挂牌公司投资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属于 11101410 新型功能材料。

1、经营模式

公司采用“研发、生产、销售”为一体的经营模式，依托公司现有的研发团队和技术积累不断提高公司产品的技术含量和产品质量，并根据客户的需求，提供涵盖研发设计、样品制作、批量生产、物流配送、售后反馈等一体化的综合服务，为客户提供专业的包装解决方案，满足客户对产品多样化的需求。具体如下：

(1) 主要产品

公司产品主要是纸铝塑软包装膜、袋和吹膜制品。包装外观图案主要由客户提供样稿，由公司技术人员根据客户要求、标准及包装物特性，利用各种材质特性自主研发、制版生产并最终将合格产品提供给客户，产品主要用于食品、饮料、化妆品、工业品、医疗器械、新能源等领域，应用领域广泛，是商品流通中不可或缺的组成部分。

(2) 采购模式

公司主要原材料为纸张、薄膜、铝箔和油墨等，对主要原材料一般采用集中采购的模式，对通用材料根据市场价格情况以及业务预计情况进行备库存，辅料每月根据预计使用量进行采购。公司制定了严格的采购管理制度，并对供应商进行资质审查，符合要求的供应商列入合格供应商名录。

(3) 生产模式

公司产品为客户的定制化产品，品种多，交期短，计划部根据订单情况进行排单排产，生产部根据生产计划组织生产。为了保证产品质量、保障食品安全，公司一直围绕着产品的生产工艺、新产品的产前设计、常规产品生产过程的不断优化，对原料入库到成品入库，通过生产各工序的在线质量检测、离线质量检测、过程巡检、成品检验等方式做好质量把关工作，为客户提供安全放心的产品。

（4）销售模式

公司始终专注于软包装行业，凭借技术积累、产品创新、差异化服务等核心竞争优势，与客户端品牌企业建立了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公司国内外销售业务主要采用直销方式，主要合作客户及目标客户为大中型国内外知名企业。公司通过技术创新，优化产品结构，利用产品差异化及高性价比等优势争取大份额订单。公司客户通常要求供应商具有较高的质量、成本、服务等管理水平，因公司能够充分满足其要求，因此与客户建立了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订单为重复性订单，延续性较好，客户黏性较高。

2、客户类型

公司的客户主要为食品、饮料、化妆品、工业品、医疗器械、新能源等行业生产企业，公司定位于中高端客户，如雀巢、联合利华、不凡帝范梅勒、伊利、蒙牛、君乐宝、徐福记、蜜雪冰城、郁美净、鱼跃医疗、振德医疗等国内外知名企业。

3、关键资源

公司拥有高速高精度凹版印刷、多功能高速涂布、高速干法复合、高速无溶剂复合、共挤流延复合、五层共挤吹膜、全自动高速分切、多功能制袋等核心技术和先进设备，形成了集研发、设计、生产、检测为一体的绿色软包装生产技术，可为客户提供包装及包装材料一体化解决方案，满足客户对包装性能、食品安全和产品品质的需求，行业竞争力较强。公司取得了一系列质量、环境、职业健康、能源、BRC GS-PM 等体系认证。公司核心管理层及技术研发人员具备丰富的行业经验，结合客户需求进行研发创新，利用已经掌握的软包装生产技术，把技术转化为生产力。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拥有有效授权发明专利 18 项，实用新型专利 92 项，参与国家标准制修订 1 项。

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主营业务、主要产品与服务、客户类型、商业模式等较上年度没有发生重大变化。

报告期内，全球经济有所改善，主要得益于美国经济表现好于预期以及大多数主要经济体在降低通胀的同时，没有增加失业率和引发经济衰退。然而，更长期的高利率、债务困境和不断升级的地缘政治风险将继续挑战稳定和持续的经济增长。国际贸易方面，全球贸易逐渐复苏，但地缘政治紧张和红海运输中断等问题仍对全球贸易构成挑战。此外，技术变革的惊人步伐——包括机器学习和人工智能——给全球经济带来了新的机遇和风险，一方面将显著提高生产力和推进知识更新，另一方面也将加剧技术鸿沟和重塑劳动力市场。国内而言，疫情结束后释放的被压抑的消费需求已基本消失，宏观经济下行带来的收入不稳定性，降低了居民消费欲望社会，为此政府已制定了一系列刺激消费、提振内需的政策，预计下半年将有所改善。

面对市场内卷，行业竞争加剧，报告期内公司经营管理层及员工紧紧围绕年度经营计划，充分发挥

规模和产业链配套优势，加快产品创新，降本增效，提升市场竞争力，在市场逆境中保持销售和利润稳健发展态势，各方面情况如下：

（1）主要财务指标完成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70,811,930.16 元，销售同比增长 6.17%；实现净利润 13,060,155.54 元，净利润同比增长 32.20%。报告期末，公司资产总额 595,718,596.86 元，比期初增加 10.51%；净资产总额为 225,311,970.97 元，比期初增加 6.26%。

（2）产品质量控制方面

公司坚持以 ISO9001:2015 质量管理体系为基础，不断完善质量控制标准和优化流程，使其更加突显公司打造竞争性的企业文化，更加有利于员工执行和落地。公司员工围绕质量标准为客户提供优质服务，使得公司出厂产品在质量上得以保障，深受广大客户的认可，提升了公司的知名度和品牌影响力，为公司不断拓宽市场奠定了坚实的基础。

（3）创新方面

报告期内，公司深入贯彻创新发展理念，共开展 4 个新产品研发项目，累计在研项目 5 个，预计下半年将完成相关专利申请工作；报告期内收到 3 项发明专利授权通知书，预计下半年取得专利证书。公司积极推进高阻隔单一材质包装、可降解纸塑复合包装、高阻隔纸质包装等解决方案，与客户共同探索有助于低碳、绿色的可持续发展模式；同时重点开发幻彩、烫金、双面印刷、一袋一码、可变二维码等技术，为客户提供增值的产品和服务。同时，公司积极响应国家“智能制造”战略，全面推进业务财务一体化 ERP 升级，融合 MES 系统，提高生产自动化、管理智能化水平；通过实时数据收集、分析，优化生产过程、提升质量控制，实现精益化生产。

我们一直把满足顾客的核心价值主张作为实现企业价值长期增长的根本，致力为投资者带来长期的投资回报。

（二） 行业情况

1、行业发展现状

我国包装工业经历了快速发展阶段，现已建立了相当的生产规模，形成材料、产品、机械、包装印刷、设计、科研门类齐全的较为完整的包装工业体系，成为我国制造业领域的重要组成部分。根据中国包装联合会统计数据，2023 年全国包装行业规模以上企业累计完成营业收入 11,539.06 亿元，同比增长 -0.22%。其中：塑料薄膜制造完成累计主营业务收入 3,781.04 亿元（占 32.77%），同比增长 1.1%；纸和纸板容器制造完成累计主营业务收入 2,682.57 亿元（占 23.25%），同比增长 -4.44%；塑料包装箱及容器制造完成累计主营业务收入 1,623.03 亿元（占 14.07%），同比增长 0.18%。

虽然我国包装工业整体发展态势良好，已成为仅次于美国的世界第二包装大国。但人均包装消费量与全球主要国家和地区相比仍存在较大差距，包装行业各细分领域未来仍有广阔的市场发展空间。其中，塑料复合软包装具有可塑性强、阻隔性好、锁味保鲜功能强的特点，以及良好的承载能力、防护能力，便于流通、方便消费、促进销售和提升附加值等多重功能，在食品、医药、日化、饮品及工农业生产各个领域发挥着不可替代的作用。

随着我国包装产业体系的日臻完善和整体发展水平的逐步提升，继续厚植世界包装大国优势，在深度转型中加快推进包装强国建设进程，已经成为新时代我国包装工业发展的战略导向。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 2035 年远景目标纲要》《关于加快我国包装产业转型升级的指导意见》《关于进一步促进服务型制造发展的指导意见》《中国包装工业发展规划(2021—2025 年)》等文件，要求我国包装产业坚持“问题导向、需求引领、创新驱动、绿色发展”的基本原则，围绕高质量发展主题，立足包装产品的应用广泛性和功能综合性，聚焦制造业与服务业深度融合与协同发展，着力实施“可持续包装战略”，健全服务型制造发展生态，有效推动包装工业更高质量、更有效率、更可持续、更为安全、更加开放的发展，持续增强对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的支撑力与贡献度，加速形成在国际包装产业舞台的主导力和引领性，跻身世界“包装强国”阵列。

2、行业发展趋势

随着社会经济的不断发展、全球环境的持续变化、市场新产业领域的兴起、下游行业的不断迭代与发展，包装应用需求不断升级，对软包装产品提出了更高的个性化、功能性要求，传统的软包装材料已无法满足市场需求，而是根据被包装物的特点呈现越来越精细化、定制化、高端化的趋势。

同时，国内外环保、绿色、可降解塑料政策的推行，将持续推动软包装行业向高端智能、绿色环保、可循环方向转型发展。中国包装联合会发布的《中国包装工业发展规划》突出绿色低碳循环转型在产业深度转型和可持续发展中的引领性作用，要求发展绿色包装材料，研发推广塑料包装材料可回收、可复用等关键技术。根据欧盟绿色协议和欧盟循环经济行动计划，到 2030 年，欧盟（EU）所有包装都将以经济可行的方式可重复使用或可回收。全球越来越多的国家和品牌企业开始实施循环经济模式，可回收、可降解包装材料已成为软包装行业的主导方向。

在全球化、互联网+等背景下，包装行业的跨界合作与融合趋势日益明显。一方面，包装企业开始与电商平台、物流企业等合作，共同推动商品的流通和销售；另一方面，包装企业也开始与创意设计、文化艺术等领域融合，打造具有文化内涵和创意特色的包装产品。这些跨界合作与融合为包装行业带来了更多的发展机遇和创新空间。

3、行业竞争格局

最近几年，中国软包装行业的竞争日趋激烈，行业已出现了一些新的变化：

首先，随着供给侧改革的深入推进以及环保法规政策的实施，加之产业升级的挤出效应，相当一部分的同业者面临较大的环保投入，尤其对中小规模的同业者带来新的冲击：部分企业将被迫退出或选择迁址转移。

第二，软包装企业生存的压力越来越大。上游的原辅材料价格波动大，企业对市场利润的管控越来越难。同时国家政策层面对环保、安全生产、消防、社保等要求越来越严格，企业这方面的投入较大。

第三，由于竞争加剧，下游客户采购价格总体呈下降趋势。企业利润空间在逐步缩小，需要软包装企业从内部挖潜力，用精益的思维管理公司各个环节，控制成本。

第四，随着国家监管力度的加严，下游小微客户在萎缩，大中型客户在不断成长，客户对包装材料的各方面要求日益提高，对软包装企业从设备、管理、质量、员工素养提出了更高的要求，软包装企业需要不断提高自身素质，满足客户不断增长的需求。

第五，原材料价格的上涨、产能的严重过剩、价格战的激烈竞争以及环保政策的日益严格，共同对印刷企业造成了上下游的双重挤压。这导致部分企业的成本急剧增加，竞争力下降，最终被迫退出市场。预计未来市场将逐渐从完全竞争市场向相对垄断的竞争市场转变。这些因素共同作用的结果是，订单逐渐向资金实力雄厚、管理规范的大型软包装企业集中。行业将呈现出由大型企业主导市场、行业集中度逐步提升、绿色环保成为行业发展趋势以及技术创新推动行业进步等特征。随着下游消费品行业的品牌化和市场集中度的提升，那些管理完善、质量稳定、创新能力强、拥有客户资源优势的包装企业，将在未来的市场整合趋势中占据有利地位。

在激烈的市场竞争环境下，公司依然保持了稳定的市场份额，得益于产品研发、客户资源、生产设备、专业人才、管理等诸多方面具有综合竞争优势。

（三） 与创新属性相关的认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专精特新”认定	<input type="checkbox"/> 国家级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省（市）级
“高新技术企业”认定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详细情况	1、公司于2021年12月27日被认定为江苏省“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批准机关：江苏省工业和信息化厅。 2、公司于2022年10月18日被认定为国家高新技术企业，有效期三年。批准机关：江苏省科学技术厅、江苏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江苏省税务局。

二、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盈利能力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营业收入	170,811,930.16	160,883,252.72	6.17%
毛利率%	22.07%	20.92%	-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3,060,155.54	9,659,799.50	35.20%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2,246,749.12	8,950,082.17	36.8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计算）	6.04%	5.21%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计算）	5.66%	4.83%	-
基本每股收益	0.21	0.16	31.25%
偿债能力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增减比例%
资产总计	595,718,596.86	539,074,567.91	10.51%
负债总计	370,406,625.89	326,832,745.63	13.33%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22,801,148.29	209,740,992.75	6.23%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3.66	3.45	6.09%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61.08%	59.81%	-
资产负债率%（合并）	62.18%	60.63%	-
流动比率	0.68	0.65	-
利息保障倍数	5.34	5.43	-
营运情况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796,243.68	10,824,690.57	55.17%
应收账款周转率	1.93	1.88	-
存货周转率	3.04	3.55	-
成长情况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总资产增长率%	10.51%	1.93%	-
营业收入增长率%	6.17%	7.83%	-
净利润增长率%	36.24%	9.11%	-

三、 财务状况分析

（一） 资产及负债状况分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变动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货币资金	54,942,528.16	9.22%	23,682,539.25	4.39%	132.00%
应收票据	3,721,485.19	0.62%	6,176,345.34	1.15%	-39.75%
应收账款	83,014,191.25	13.94%	85,704,867.79	15.90%	-3.14%
存货	52,016,718.85	8.73%	35,595,548.77	6.60%	46.13%
投资性房地产	21,920,815.45	3.68%	22,275,652.67	4.13%	-1.59%
长期股权投资	0.00	0.00%	0.00	0.00%	-
固定资产	263,799,708.89	44.28%	275,272,678.69	51.06%	-4.17%
在建工程	48,710,146.00	8.18%	22,883,016.53	4.24%	112.87%
无形资产	23,223,686.14	3.90%	23,533,325.74	4.37%	-1.32%
商誉	0.00	0.00%	0.00	0.00%	-
短期借款	179,021,383.34	30.05%	149,752,052.76	27.78%	19.55%
长期借款	24,600,000.00	4.13%	24,600,000.00	4.56%	0.00%
预付款项	3,906,527.16	0.66%	2,708,696.11	0.50%	44.22%
其他应收款	798,899.91	0.13%	316,699.05	0.06%	152.26%
其他流动资产	5,226,958.00	0.88%	2,270,676.97	0.42%	130.19%
使用权资产	266,102.43	0.04%	532,204.87	0.10%	-50.00%
递延所得税资产	198,685.84	0.03%	1,106,253.49	0.21%	-82.04%
其他非流动资产	4,225,733.95	0.71%	334,522.37	0.06%	1,163.21%
预收款项	171,958.92	0.03%	673,487.52	0.12%	-74.47%
合同负债	431,804.53	0.07%	1,070,296.06	0.20%	-59.66%
其他应付款	5,802,655.58	0.97%	757,380.41	0.14%	666.15%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5,164,774.47	0.87%	10,381,711.01	1.93%	-50.25%
长期应付款	434,309.47	0.07%	1,708,209.46	0.32%	-74.58%
资产总计	595,718,596.86		539,074,567.91	-	10.51%

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1、货币资金

期末货币资金为 54,942,528.16 元，比期初 23,682,539.25 元增加 132.00%，主要为本期流动资金充足，银行存款比期初增加 14,763,462.53 元，开具银行承兑、信用证向银行缴存保证金比期初增加 16,405,568.22 元所致。

2、应收账款

期末公司应收账款金额为 83,014,191.25 元，比期初减少 3.14%，主要为 2024 年公司加大督促销售回款和控制应收款账龄，应收账款余额有所降低。

3、固定资产

期末公司固定资产金额为 263,799,708.89 元，比期初减少 4.17%，主要是本期固定资产逐月摊销后，减少固定资产所致。

4、在建工程

期末公司在建工程 48,710,146.00 元，比期初增加 112.87%，主要是杨亭路新厂区新增在建工程所致。

5、短期借款

期末公司短期借款余额为 179,021,383.34 元，比期初增加 19.55%，主要是杨亭路新厂区建设需要，公司向银行增加部分短期借款所致。

6、预付账款

由于公司采购部分原材料、电力、燃气时需要预付，公司业务增加，该预付款期末余额 3,906,527.16 元，比期初增加 44.22%。

7、其他应收款

由于公司增加了备用金、部分押金及保证金，公司期末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为 798,899.90 元，比期初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增加 482,200.86 元，导致期末其他应收款余额比期初增加 152.26%。

8、递延所得税资产

公司期末递延所得税资产为 198,685.84 元，相对于期初 1,106,253.49 元降低 82.04%，主要由于以下原因已造成：（1）未经抵消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期末余额为 4,373,455.17 元，期末比期初减少 1,547,165.40 元；（2）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期末余额为 4,801,061.96 元，比期初减少 13,305.12 元；上述金额经抵消后造成递延所得税资产期末比期初降低 82.04%。

9、其他非流动资产

公司其他非流动资产为预付设备/工程款，由于杨亭路厂区还处于建设期，期末预付设备/工程款金额为 4,225,733.95 元，随着设备交付、工程施工结算预付设备/工程款余额会逐步降低。

10、合同负债

期末合同负债余额为 431,804.53 元，比期初 1,070,296.06 元减少 59.66%，主要为预收销售商品款项减少所致。

11、其他应付账款

期末公司其他应付账款金额为 5,802,655.58 元，比期初增长 666.15%，主要期末与关联方诚晟投资资金往来应付余额为 5,000,000.00 元。

12、长期应付款

期末公司长期应付款金额为 434,309.47 元，比期初 1,708,209.46 元减少 74.58%，因为公司在本期归还融资租赁（售后回租）款后，融资租赁应付款减少 4,693,224.60 元，期末未确认的融资费用比期初减少 240,859.47 元，期末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减少 3,178,465.14 元，上述因素导致长期应付款由期初 1,708,209.46 元减少至 434,309.47 元

经营情况分析

利润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年同期		本期与上年同期 金额变动比例%
	金额	占营业收入 的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 的比重%	
营业收入	170,811,930.2	-	160,883,252.72	-	6.17%
营业成本	133,121,526.2	77.93%	127,228,693.34	79.08%	4.63%
毛利率	22.07%	-	20.92%	-	-
销售费用	3,124,099.68	1.83%	3,017,906.20	1.88%	3.52%
管理费用	11,652,141.21	6.82%	8,647,696.13	5.38%	34.74%
研发费用	5,272,760.03	3.09%	4,870,519.60	3.03%	8.26%
财务费用	3,355,869.75	1.96%	3,879,946.68	2.41%	-13.51%
信用减值损失	110,691.09	0.06%	-1,241,830.38	-0.77%	108.91%
资产减值损失	-184,843.15	-0.11%	-454,138.68	-0.28%	59.30%
其他收益	1,753,719.75	1.03%	680,566.19	0.42%	157.69%
投资收益	11,414.79	0.01%	69,539.03	0.04%	-83.59%
资产处置收益	44,832.09	0.03%	2,049.56	0.00%	2,087.40%
营业利润	14,291,608.13	8.37%	10,745,474.52	6.68%	33.00%
营业外收入	313,405.5	0.18%	126,871.42	0.08%	147.03%
营业外支出	1,004.67	0%	50,679.82	0.03%	-98.02%
净利润	13,070,148.69	7.65%	9,593,500.10	5.96%	36.24%

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1、毛利率

2024年1-6月毛利率为22.07%，相对于上年度同期提高1.15%，主要是公司锂电池包装业务毛利率由上年度同期-26.77%提高至13.40%影响所致。

2、管理费用

2024年1-6月管理费用为11,652,141.21元，相对于上年度同期8,647,696.13元增长34.74%，主要原因如下：长期资产折旧和摊销费比去年同期增加3,086,246.24元。

3、信用减值损失

报告期内信用减值为-110,691.09元，相对于上年度同期1,241,830.38元减少108.91%，主要原因如下：主要原因为上年同期因销售增加应收款同步增加导致坏账准备增加，以及对执行终结案件涉及收款按照全额核销造成增加。

4、资产减值损失

2024年1-6月资产减值损失相对于上年度同期减少59.30%，主要原因为根据对库存库龄、采购价与目前市场价对公司对库存商品和原材料计提184,843.15元存货跌价准备，上年度同期计提454,138.68元。

5、其他收益

2024年1-6月内其他收益为1,753,719.75元，相对于上年度同期680,566.19元增加157.69%，主要原因如下：公司收到确认为当期政府补贴比上年度同期增加所致。

6、投资收益

2024年1-6月投资收益相对于上年度同期减少83.59%，主要原因如下：公司购买理财产品比上年度同期减少，本期理财产品收益为11,414.79元，上年度同期为69,539.03元。

7、营业外收入

2024年1-6月营业外收入313,405.50相对于上年度同期126,871.42元增长147.03%，主要原因如下：公司对无需支付的312,226.08元个人所得税款项进行清理所致。

8、营业外支出

2024年1-6月营业外支出相对于上年度同期减少98.02%，主要原因如下：本期滞纳金及罚款774.58元，相对上年度同期44,198.07元减少较多所致。

1、收入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比例%
主营业务收入	167,156,479.91	156,472,464.38	6.83%
其他业务收入	3,655,450.25	4,410,788.34	-17.12%
主营业务成本	132,321,451.13	125,629,871.24	5.33%
其他业务成本	800,075.05	1,598,822.10	-49.96%

按产品分类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类别/项目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	营业成本	毛利率比上
-------	------	------	------	-------	------	-------

				上年同期 增减%	比上年同 期增减%	年同期增减
彩印复合包装	154,902,968.23	121,050,733.55	21.85%	5.78%	5.17%	0.45%
锂电池包装	3,685,791.88	3,191,887.24	13.40%	33.92%	-8.51%	40.17%
制膜产品	8,567,719.80	8,078,830.34	5.71%	17.61%	14.67%	2.42%

按区域分类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类别/项目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 上年同期 增减%	营业成本 比上年同 期 增减%	毛利率比上 年同期增减
国内	152,223,722.33	122,812,881.24	19.32%	1.84%	1.77%	0.06%
国外	14,932,757.58	9,508,569.89	36.32%	113.30%	91.96%	7.07%

收入构成变动的原因

- 1、彩印复合包装：公司通过内部管理提升改进，业务稳步增长，毛利率比上年度同期提高 0.45%；
- 2、锂电池包装：随着公司锂电池包装业务增加和生产技术的逐步提升，毛利率比上年度同期提高 40.17%；
- 3、制膜产品：相对于去年同期公司增加 1,283,116.50 元，毛利率相对去年同期增加 2.42%；
- 4、其他业务：因客户业务量增加，版费收入相对于上年度同期减少；
- 5、国外市场：公司积极开拓国际市场，本期相对去年同期销售增加 113.30%，国外市场毛利本期比上年度同期增加 7.07%。

（二） 现金流量分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796,243.68	10,824,690.57	55.1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6,220,411.82	-51,489,440.83	29.6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4,277,613.23	13,096,713.73	161.73%

现金流量分析

1、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24 年 1-6 月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16,796,243.68 元，相对于上年度同期 10,824,690.57

元增长 55.17%，主要原因如下：①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比上年度同期增加 9,128,318.73 元；②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比上年度同期增加 6,936,481.08 元。③支付的各项税费比上年度同期减少 6,832,332.96 元。

2、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24 年 1-6 月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比上年度同期增加 29.65%，主要原因为本期公司杨亭路新厂区建设购建固定资产支付的现金比上年度同期减少 14,808,153.25 元所致；

3、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24 年 1-6 月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比上年度同期增加 161.73%，主要原因为：公司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较上年度同期增加 7,000,000.00 元，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较上年度减少 30,845,400.00 元所致。

四、 投资状况分析

(一) 主要控股子公司、参股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无锡韵成	控股子公司	塑料包装	5,000,000	19,399,247.95	7,173,779.11	13,834,765.46	-189,426.87
利特尔新材料	控股子公司	新型膜材料	10,000,000	305,879.06	-4,555,125.21	0	58,807.15

主要参股公司业务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对关键审计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 企业社会责任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诚信经营，认真做好每一项对社会有益的工作，尽全力做到对社会负责、对公司全体股东和员工负责。公司始终把社会责任放在公司发展的重要位置，将社会责任意识融入到发展实践中，积极承担社会责任，支持地区经济发展和共享企业发展成果，充分体现了公司“在客户、员工、股东、供应商以及其他利益相关方之间求取相互依赖的最佳平衡”使命。

1、公司始终把建设资源节约型和环境友好型企业作为可持续发展战略的重要内容，持续加大环保和节能投入。报告期内，公司杨亭路厂区已建设 VOCs 净化回收系统、RTO 蓄热燃烧装置、太阳能光伏发电站等系统。这些设备设施已投入使用后，将显著降低公司环境影响，减少公司能源消耗，助力国家大气污染防治行动和碳中和、碳达峰目标的实现。

2、公司坚持与供应商、客户互利共赢的经营理念，诚实守信、规范运营。重视供应商管理，加强监督考核，每年对主要供应商进行审核，为供应商提供质量控制帮助，协助其提升完善；与客户建立长期稳定的战略合作伙伴关系，将客户满意度作为衡量工作的准绳，不断提升产品品质，提高服务质量。

3、公司把促进社会繁荣稳定作为承担社会责任的一项承诺，规范经营，在自身发展的同时，注重社会责任，以实现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双增长，努力做一个受员工热爱、客户信赖、社会尊重的企业。公司积极履行企业应尽的义务，主动承担社会责任，积极响应社会扶贫及帮助残疾人的号召，安置残疾人员就业，为公益事业捐款。

4、公司坚持以人为本、注重人才培养，不断改善员工的工作环境，使其更加安全、舒适；重视员工培训、学习与素质提升，为员工提供宽广的成长平台；关注员工业余生活和身心健康，每年安排员工体检，提供结婚、生育和生日礼品；通过组织员工座谈、召开年会、在一些法定节日和传统节日组织活动等途径丰富员工生活、展示员工才艺，同时也增强企业凝聚力，凸显企业的良好形象。

七、 公司面临的重大风险分析

重大风险事项名称	重大风险事项简要描述
债务偿还风险	<p>因公司杨亭路新厂区的建设投资金额较高，公司银行贷款金额较高。公司目前盈利能力较好，但较大额的银行贷款为公司带来一定的偿债风险，可能会对公司生产经营活动产生不利影响。</p> <p>应对措施：（1）公司管理层要在公司治理机制下规范运作，慎重对</p>

	<p>待新增投资；（2）梳理公司风险，加强财务预算管理，建立风险防御机制；（3）加强销售资金的回笼管控，并合理利用财务杠杆原理，降低风险；（4）公司业务增长，盈利能力较好，公司资产负债率处于合理范围内。</p>
<p>汇率变化风险</p>	<p>公司部分产品出口销售，与境外客户签订的合同主要以美元和欧元进行结算。随着公司生产规模的持续扩大和海外市场的不断拓展，出口业务会产生一定数量的外汇收支，如国家的外汇政策发生变化，或人民币汇率水平发生较大波动，将会对公司的业绩造成一定的影响。总体来讲，当人民币升值时，公司可能会遭受出口收入转换成人民币时的汇兑损失，以及由于出口量减少造成的损失，可能会降低公司外销收入的利润率；而当人民币贬值时，则影响情况相反。</p> <p>应对措施：（1）公司财务及外贸人员将密切关注国家汇率变化情况，与外销客户签订单次合同替代年度固定价格合同，根据汇率变化报价；（2）逐步与客户采用人民币结算，规避汇率变动风险。</p>
<p>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p>	<p>公司产品的原材料包括铝箔、薄膜、纸张、热熔胶、塑料粒子等，该等材料占产品成本比重较高，主要受铝锭、原油、纸浆等价格变化的影响。由于影响铝锭、原油、纸浆价格的因素较为复杂，公司主要原材料价格走势具有一定的不确定性，又由于市场竞争较为激烈，公司较难将原材料价格上涨的压力全部传递给下游的需求者，部分需要进行内部成本消化，在收入保持相对稳定的情况下，原材料价格的波动将影响公司的营业成本、可能导致公司利润产生波动。</p> <p>应对措施：（1）公司重视主要原材料的供应渠道，加强与定点优质供应商合作，扩大备选供应商范围，降低单一供应商不能及时供货、原材料价格波动较大的风险；（2）在原材料价格方面坚持“货比三家”，选择高性价比的优质供应商；（3）调整产品结构，开发符合市场需求的新产品和具有高附加值的产品，减少原材料价格波动的影响，从而保证公司收益水平；（4）在与客户签订合同时，约定销售价格与原材料联动机制，把涨价因素向下游传导。</p>
<p>本期重大风险是否发生重大变化：</p>	<p>本期重大风险未发生重大变化</p>

是否存在被调出创新层的风险

是 否

第三节 重大事件

一、 重大事件索引

事项	是或否	索引
是否存在诉讼、仲裁事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三.二.(一)
是否存在提供担保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对外提供借款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三.二.(二)
是否存在关联交易事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三.二.(三)
是否存在经股东会审议通过的收购、出售资产、对外投资事项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企业合并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股份回购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已披露的承诺事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三.二.(四)
是否存在资产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情况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三.二.(五)
是否存在被调查处罚的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失信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应当披露的其他重大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二、 重大事件详情

(一) 诉讼、仲裁事项

1、 报告期内发生的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性质	累计金额	占期末净资产比例%
作为原告/申请人	627,374.50	0.28%
作为被告/被申请人	104,050.98	0.05%
作为第三人	-	0.00%
合计	731,425.48	0.32%

2、 以临时公告形式披露的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二) 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报告期公司无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三) 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情况

单位：元

日常性关联交易情况	预计金额	发生金额
购买原材料、燃料、动力,接受劳务	0	0
销售产品、商品,提供劳务	0	0
公司章程中约定适用于本公司的日常关联交易类型	0	0
其他	0	5,504.60
其他重大关联交易情况	审议金额	交易金额
收购、出售资产或股权	0	0
与关联方共同对外投资	0	0
提供财务资助	0	
提供担保	0	0
委托理财	0	0
资金拆入	0	10,000,000.00
企业集团财务公司关联交易情况	预计金额	发生金额
存款	0	0
贷款	0	0

重大关联交易的必要性、持续性以及对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 1、日常性关联交易情况中其他项目是指无锡诚瑞投资企业（有限合伙）、诚晟投资租赁公司房产的关联交易情形。
- 2、诚晟投资为公司拆入资金，属于公司单方面获得利益的情形，免于按照关联交易进行审议。
- 3、上述与关联方的交易是公司业务发展及生产经营的正常所需，公司与关联方的交易属于正常的商业行为。
- 4、公司与关联方的交易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盈利能力和资产状况不会产生不良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的行为，公司的独立性没有因关联交易受到影响。

(四) 承诺事项的履行情况

承诺主体	承诺开始日期	承诺结束日期	承诺来源	承诺类型	承诺具体内容	承诺履行情况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14年10月24日	-	挂牌	限售承诺	详见承诺事项详细情况 1	正在履行中
其他	2014年10月	-	挂牌	关于避免同业竞	详见承诺事项详	正在履行中

	24日			争的承诺	细情况2	
其他	2014年10月24日	-	挂牌	关于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承诺	详见承诺事项详细情况3	正在履行中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16年3月30日	-	整改	资金占用承诺	详见承诺事项详细情况4	正在履行中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20年2月3日	-	公司摘牌	回购承诺	详见承诺事项详细情况5	变更或豁免
其他	2023年4月24日	-	发行	股份锁定的承诺	详见承诺事项详细情况6	变更或豁免
其他	2023年4月24日	-	发行	稳定公司股价的承诺	详见承诺事项详细情况7	变更或豁免
其他	2023年4月24日	-	发行	关于填补本次发行股票被摊薄即期回报措施的承诺	详见承诺事项详细情况8	变更或豁免
其他	2023年4月24日	-	发行	持股意向和减持意向的承诺	详见承诺事项详细情况9	变更或豁免
其他	2023年4月24日	-	发行	关于未履行承诺事项的约束措施的承诺	详见承诺事项详细情况10	变更或豁免
其他	2023年4月24日	-	发行	关于规范并减少关联交易的承诺函	详见承诺事项详细情况11	变更或豁免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23年4月24日	-	发行	关于避免同业竞争及利益冲突的承诺	详见承诺事项详细情况12	变更或豁免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23年4月24日	-	发行	分红承诺	详见承诺事项详细情况13	变更或豁免
其他	2023年4月24日	-	发行	关于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的承诺	详见承诺事项详细情况14	变更或豁免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23年4月24日	-	发行	资金占用承诺	详见承诺事项详细情况15	变更或豁免

1、关于股份锁定的承诺

“1、截至本承诺出具日，本人持有利特尔58.68%股份，并通过诚晟投资间接持有江苏利特尔绿色包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利特尔”）9.71%的股份。本人所持有的利特尔全部股份均不存在质押或者权属争议，在利特尔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及公开转让前也不将本人所持的利特尔股份向任何他方质押。本人不存在请他人直接或间接代为持有或者委托他人持有利特尔股份的情形，亦不存在直接或间接代替他人或者接受他人委托持有利特尔股份的情形。

2、《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第2.8条规定：“挂牌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挂

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分三批解除转让限制，每批解除转让限制的数量均为其挂牌前所持有股票的三分之一，解除转让限制的时间分别为挂牌之日、挂牌期满一年和两年”。

本人作为利特尔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承诺将严格遵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关于股份分批次转让的规定。”

3、《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第141条规定：“发起人持有的本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公开发行股份前已发行的股份，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向公司申报所持有的本公司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所持本公司股份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上述人员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公司章程可以对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作出其他限制性规定。”

本人作为利特尔的董事，承诺在利特尔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及公开转让后，将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关于股份转让的规定。”

2、关于避免同业竞争承诺

(1)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承诺如下：

“1、截止本函出具之日，除利特尔及其控股子公司外，本人及本人可控制的其他企业目前没有直接或间接地实际从事与利特尔或其控股子公司的业务构成同业竞争的任何业务活动。

2、本人及本人可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不会直接或间接地以任何方式实际从事与利特尔或其控股子公司的业务构成或可能构成同业竞争的任何业务活动。如有这类业务，其所产生的收益归利特尔所有。

3、本人将不会以任何方式实际从事任何可能影响利特尔或其控股子公司经营和发展的业务或活动。

4、如果本人将来出现所投资的全资、控股、参股企业实际从事的业务与利特尔或其控股子公司构成竞争的情况，本人同意将该等业务通过有效方式纳入利特尔经营以消除同业竞争的情形；利特尔有权随时要求本人出让在该等企业中的部分或全部股权/股份，本人给予利特尔对该等股权/股份的优先购买权，并将尽最大努力促使有关交易的价格是公平合理的。

5、本人从第三方获得的商业机会如果属于利特尔或其控股子公司主营业务范围内的，本人将及时告知利特尔或其控股子公司，并尽可能地协助利特尔或其控股子公司取得该商业机会。

6、若违反本承诺，本人将赔偿利特尔或其控股子公司因此而遭受的任何经济损失。”

(2)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如下：

“1、本人不在中国境内外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在商业上对公司构成竞争的业务及活动，或拥有与公司存在竞争关系的任何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权益，或以其它任何形式取得该经济实体、

机构、经济组织的控制权，或在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中担任高级管理人员。

2、本人在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以及辞去上述职务六个月内，本承诺为有效之承诺。

3、本人愿意承担因违反上述承诺而给公司造成的全部经济损失。”

(3) 持股 5%以上股份的股东承诺如下：

“1、本人（或本公司）目前没有直接或间接从事任何与公司营业执照上所列明经营范围内的业务存在竞争的任何业务活动。

2、在本人（或本公司）作为利特尔主要股东的事实改变之前，本人（或本公司）将不会直接或间接以任何方式（包括但不限于独自经营，合资经营和拥有在其他公司或企业的股票或权益）从事与公司的业务有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或活动。

3、如因未履行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而给公司造成损失，本人（本公司）将对公司遭受的损失作出赔偿。

4、本声明、承诺与保证将持续有效，直至本人（或本公司）不再为利特尔股东为止。”

3、关于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承诺

(1) 持股 5%以上股份的股东承诺如下：

“在本人合法控制利特尔的任何期限内，本人及本人所控制的企业（包括但不限于独资经营、合资经营、合作经营以及直接或间接拥有权益的其他公司或企业）将尽最大的努力减少或避免与利特尔的关联交易，对于确属必要的关联交易，则遵循公允定价原则，严格遵守公司关于关联交易的决策制度，确保不损害公司利益。”

(2)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如下：

“1、本人在作为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将不以任何理由和方式非法占有公司的资金及其他任何资产，并尽可能避免本人及本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企业、本人担任董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的企业与公司之间进行关联交易。

2、对于不可避免的关联交易，本人及本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企业、本人担任董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的企业将严格遵守法律法规及公司《公司章程》等规章制度中关于关联交易的规定，并遵照一般市场交易规则，依法与公司进行关联交易。

3、本人严格遵守《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利用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地位谋求不当利益，不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

4、本承诺函自出具之日起具有法律效力，构成对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本人担任董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的企业具有法律约束力的法律文件，如有违反并给公司以及其他股东造成损失的，本人及本

人控制的其他企业承诺将承担相应赔偿责任。”

4、关于避免资金占用承诺

“江苏利特尔绿色包装股份有限公司在 2015 年度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无锡诚晟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诚晟投资”）之间存在拆入和拆出资金情形。双方均未签订借款合同，也未实际支付利息。虽然报告期初及期末均不存在未归还的被占用资金，但客观上造成了公司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的事实。

为维护利特尔的利益，保证利特尔的长期稳定发展，发行人、诚晟投资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承诺今后将加强内控制度的管理，避免再次发生类似情形，确保不损害利特尔利益。”

5、回购承诺（因公司摘牌终止，该承诺已终止）

“鉴于公司在 2020 年 2 月 3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议案》，该议案待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为保护公司异议股东（异议股东包括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但未参加本次审议终止挂牌事项股东大会的股东和参加本次股东大会但未投赞成票的股东）的利益，作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承诺如下：在公司股票在全国股转系统终止挂牌后 6 个月内对在申请回购有效期内提出申请，且申请材料齐全的股东持有公司的股票由本人自行履行回购，回购价格拟原则上不低于异议股东取得该部分股票所实际支付的价款为基础（需考虑公司除权除息的影响），具体回购价格由双方协商确定。”

6、股份锁定的承诺（因公司终止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申请，该承诺已终止）

（1）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如下：

“1、本人自公司召开股东大会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事项的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次日起至公司完成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期间不减持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票。2、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前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3、在本人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 25%；离职后六个月内，不转让本人直接或间接所持有的公司股份；本人如在任期届满前离职、职务变更的，在本人就任时确定的任期内和任期届满后 6 个月内，继续遵守前述承诺。

4、本人所持公司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公司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持有公司股票的锁定期自动延长 6 个月。

5、本人将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北京证券交易所的其他法律法规及业务规则的相关规定，

依法依规减持并履行披露义务。

6、如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北京证券交易所针对以上承诺事项颁布最新规定，则参照最新规定执行。”

(2) 控股股东承诺如下：

“1、本人自公司召开股东大会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事项的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次日起至公司完成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期间不减持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票。

2、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前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3、本人所持公司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公司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持有公司股票的锁定期限自动延长 6 个月。

4、本人将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北京证券交易所的其他法律法规及业务规则的相关规定，依法依规减持并履行披露义务。

5、如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北京证券交易所针对以上承诺事项颁布最新规定，则参照最新规定执行。”

(3) 实际控制人承诺如下：

“1、本人自公司召开股东大会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事项的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次日起至公司完成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期间不减持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票。

2、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前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3、本人将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北京证券交易所的其他法律法规及业务规则的相关规定，依法依规减持并履行披露义务。

4、如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北京证券交易所针对以上承诺事项颁布最新规定，则参照最新规定执行。”

7、稳定公司股价的承诺（因公司终止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申请，该承诺已终止）

(1)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如下：

“本人将严格按照《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后三年内稳定股价措施预案的议案》的规定，全面且有效地履行本人的各项义务和责任；同时，本人将敦促公司及其他相关方严格按照前述预案的规定，全面且有效地履行其各项义务和责任。”

(2) 发行人承诺如下：

“本公司将严格按照《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后三年内稳定股价措施预案的议案》的规定，全面且有效地履行本公司的各项义务和责任；同时，本公司将敦促其他相关方严格按照前述预案的规定，全面且有效地履行其各项义务和责任。”

(3) 控股股东承诺如下：

“本人将严格按照《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后三年内稳定股价措施预案的议案》的规定，全面且有效地履行本人的各项义务和责任；同时，本人将敦促公司及其他相关方严格按照前述预案的规定，全面且有效地履行其各项义务和责任。”

(4) 实际控制人承诺如下：

“本人将严格按照《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后三年内稳定股价措施预案的议案》的规定，全面且有效地履行本人的各项义务和责任；同时，本人将敦促公司及其他相关方严格按照前述预案的规定，全面且有效地履行其各项义务和责任。”

8、关于填补本次发行股票被摊薄即期回报措施的承诺（因公司终止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申请，该承诺已终止）

(1)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如下：

- “1、承诺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
- 2、承诺对本人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
- 3、承诺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本人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
- 4、承诺积极推动公司薪酬制度的完善，使之更符合摊薄即期回报的填补要求；支持公司董事会在制订、修改补充公司的薪酬制度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 5、承诺在推动公司股权激励（如有）时，使股权激励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 6、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北京证券交易所另行发布摊薄即期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相关意见及实施细则后，如果公司的相关规定及本人承诺与该等规定不符时，本人承诺将立即按照相关规定出具补充承诺，并积极推进公司做出新的规定，以符合相关要求；本人承诺全面、完整、及时履行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回报措施以及本人对此做出的任何有关填补回报措施的承诺。

7、若本人违反前述承诺，给公司或者股东造成损失的，本人：（1）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券监督管

理委员会、北京证券交易所指定报刊公开作出解释并道歉；（2）依法承担对公司和/或股东的补偿责任；
（3）无条件接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或北京证券交易所按照其制定或发布的有关规定、规则对本人做出的处罚或采取的相关监管措施。”

（2）发行人承诺如下：

“1、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账后，将存放于董事会开设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中，并与开户行、保荐机构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确保募集资金专款专用。同时，公司将严格遵守《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履行资金支出审批手续，明确各控制环节的相关责任，按项目计划申请、审批、使用募集资金，并对使用情况进行内部考核与审计。

2、针对公司现有业务的具体情况、未来发展态势和主要经营风险，公司强化主营业务，巩固和扩大国内市场的占有率，不断提高收入和盈利水平，降低投资者面临即期回报被摊薄带来的风险。

3、公司将进一步加强资金管理，提高资金运营效率，严格控制公司费用支出，加大成本控制力度，保证公司长期的竞争力和持续盈利能力。

4、公司将进一步完善内部控制，不断加强风险控制能力，确保业务发展与风险控制之间的科学平衡；持续完善公司治理，加强对管理层的考核，将管理层薪酬水平与公司经营效益挂钩，确保管理层恪尽职守、勤勉尽责。

5、其他方式：

公司承诺未来将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北京证券交易所等监管机构出台的具体细则及要求，持续完善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各项措施。

公司发行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后，如果公司未履行或者未完全履行上述承诺，有权主体可依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北京证券交易所的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及规范性文件对公司采取相应惩罚/约束措施，公司对此不持有异议。”

（3）控股股东承诺如下：

“1、不越权干预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公司利益，切实履行对公司填补摊薄即期回报的相关措施；

2、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北京证券交易所另行发布摊薄即期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相关意见及实施细则后，如果公司的相关规定及本人承诺与该等规定不符时，本人承诺将立即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北京证券交易所的规定出具补充承诺，并积极推进公司做出新的规定，以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北京证券交易所的要求。

3、本人承诺全面、完整、及时履行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回报措施以及对此做出的任何有关填补回报措施的承诺。若本人违反该等承诺，本人将：（1）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报刊

公开作出解释并道歉：（2）无条件接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北京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机构按照其制定或发布的有关规定、规则，对本人做出的处罚或采取的相关监管措施；（3）给公司或者股东造成损失的，依法承担对公司和/或股东的赔偿责任。”

（4）实际控制人承诺如下：

“1、不越权干预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公司利益，切实履行对公司填补摊薄即期回报的相关措施；

2、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北京证券交易所另行发布摊薄即期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相关意见及实施细则后，如果公司的相关规定及本人承诺与该等规定不符时，本人承诺将立即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北京证券交易所的规定出具补充承诺，并积极推进公司做出新的规定，以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北京证券交易所的要求。

3、本人承诺全面、完整、及时履行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回报措施以及对此做出的任何有关填补回报措施的承诺。若本人违反该等承诺，本人将：（1）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报刊公开作出解释并道歉：（2）无条件接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北京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机构按照其制定或发布的有关规定、规则，对本人做出的处罚或采取的相关监管措施；（3）给公司或者股东造成损失的，依法承担对公司和/或股东的赔偿责任。”

9、持股意向和减持意向的承诺（因公司终止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申请，该承诺已终止）

（1）持股 5%以上股份的股东承诺如下：

“1、本人对公司未来发展充满信心，在一定时间内将继续长期持有公司股份。如本人拟减持公司股份，将通过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北京证券交易所规则允许的方式进行。

2、本人将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北京证券交易所的其他法律法规及业务规则的相关规定，依法依规减持并履行披露义务。

3、如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北京证券交易所针对以上承诺事项颁布最新规定，则参照最新规定执行。”

10、关于未履行承诺事项的约束措施的承诺（因公司终止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申请，该承诺已终止）

（1）发行人承诺如下：

“1、如公司非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未能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或者履行承诺不利于维护公司权益的，需提出新的承诺或者提出豁免履行承诺义务（相关变更方案需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相关审批程序）并接受如下约束措施，直至新的承诺履行完毕或相应补救措施实施完毕：

(1) 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北京证券交易所规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2) 对公司该等未履行承诺的行为负有个人责任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调减或停发薪酬或津贴；

(3) 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公司将向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2、如公司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未能或未能按期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需接受如下约束措施，直至相应补救措施实施完毕：

(1) 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北京证券交易所规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

(2) 研究将投资者利益损失降低到最小的处理方案，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尽可能地保护投资者利益。”

(2)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如下：

“1、及时通知公司并通过公司及时、充分披露本人承诺未能履行、承诺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

2、在有关监管机关要求的期限内予以纠正。

3、如该违反的承诺可以继续履行的，本人将及时、有效地采取措施消除相关违反承诺事项；如该违反的承诺确已无法履行的，本人将向投资者及时作出合法、合理、有效的补充承诺或替代性承诺，并将上述补充承诺或替代性承诺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4、本人承诺未能履行、承诺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导致投资者损失的，由本人依法赔偿投资者的损失；本人因违反承诺所得收益，将上缴公司所有。

5、本人违反公开承诺及招股说明书其他承诺事项，给公司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赔偿对公司或投资者的损失。如果本人未承担前述赔偿责任，公司有权扣减本人所获分配的现金分红、薪酬、津贴等用于承担前述赔偿责任。同时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如有）将不得转让，直至本人按相关承诺采取相应的措施并实施完毕时为止。

6、如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等本人自身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本人承诺未能履行、承诺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本人将采取以下措施：

(1) 通过公司及时、充分披露本人承诺未能履行、承诺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

(2) 向公司及投资者及时作出合法、合理、有效的补充承诺或替代性承诺，以尽可能保护公司及投资者的权益。

7、其他根据届时规定可以采取的约束措施。

上述承诺及相关措施不因本人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

(3) 持股 5%以上股份的股东承诺如下：

“1、及时通知公司并通过公司及时、充分披露本人承诺未能履行、承诺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

2、在有关监管机关要求的期限内予以纠正。

3、如该违反的承诺可以继续履行的，本人将及时、有效地采取措施消除相关违反承诺事项；如该违反的承诺确已无法履行的，本人将向投资者及时作出合法、合理、有效的补充承诺或替代性承诺，并将上述补充承诺或替代性承诺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4、本人承诺未能履行、承诺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导致投资者损失的，由本人依法赔偿投资者的损失；本人因违反承诺所得收益，将上缴公司所有。

5、本人违反公开承诺及发行申请文件中的其他承诺事项，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赔偿对投资者的损失。如果本人未承担前述赔偿责任，公司有权扣减本人从公司所获分配的现金分红、薪酬、津贴等用于承担前述赔偿责任。同时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如有）将不得转让，直至本人按相关承诺采取相应的措施并实施完毕时为止。

6、如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等本人自身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本人承诺未能履行、承诺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本人将采取以下措施：

(1) 通过公司及时、充分披露本人承诺未能履行、承诺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

(2) 向公司及投资者及时作出合法、合理、有效的补充承诺或替代性承诺，以尽可能保护公司及投资者的权益。”

(4) 控股股东承诺如下：

“1、及时通知公司并通过公司及时、充分披露本人承诺未能履行、承诺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

2、在有关监管机关要求的期限内予以纠正。

3、如该违反的承诺属可以继续履行的，本人将及时、有效地采取措施消除相关违反承诺事项；如该违反的承诺确已无法履行的，本人将向投资者及时作出合法、合理、有效的补充承诺或替代性承诺，并将上述补充承诺或替代性承诺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4、本人承诺未能履行、承诺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导致投资者损失的，由本人依法赔偿投资者的损失；本人因违反承诺所得收益，将上缴公司所有。如果本人未承担前述赔偿责任，公司有权扣减本人从公司所获分配的现金分红等用于承担前述赔偿责任。同时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将不得转让，直至本人按相关承诺采取相应的措施并实施完毕时为止。

5、如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等本人自身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本人承诺未能

履行、承诺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本人将采取以下措施：

(1) 通过公司及时、充分披露本人承诺未能履行、承诺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

(2) 向公司及投资者及时作出合法、合理、有效的补充承诺或替代性承诺，以尽可能保护公司及投资者的权益。

6、其他根据届时规定可以采取的约束措施。”

(5) 实际控制人承诺如下：

“1、及时通知公司并通过公司及时、充分披露本人承诺未能履行、承诺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

2、在有关监管机关要求的期限内予以纠正。

3、如该违反的承诺属可以继续履行的，本人将及时、有效地采取措施消除相关违反承诺事项；如该违反的承诺确已无法履行的，本人将向投资者及时作出合法、合理、有效的补充承诺或替代性承诺，并将上述补充承诺或替代性承诺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4、本人承诺未能履行、承诺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导致投资者损失的，由本人依法赔偿投资者的损失；本人因违反承诺所得收益，将上缴公司所有；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将不得转让，直至本人按相关承诺采取相应的措施并实施完毕时为止。

5、如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等本人自身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本人承诺未能履行、承诺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本人将采取以下措施：

(1) 通过公司及时、充分披露本人承诺未能履行、承诺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

(2) 向公司及投资者及时作出合法、合理、有效的补充承诺或替代性承诺，以尽可能保护公司及投资者的权益。

6、其他根据届时规定可以采取的约束措施。”

11、关于规范并减少关联交易的承诺函（因公司终止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申请，该承诺已终止）

(1)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如下：

“1、本人在作为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将不以任何理由和方式非法占有公司的资金及其他任何资产，并尽可能避免本人及本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企业、本人担任董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的企业与公司之间进行关联交易。

2、对于不可避免的关联交易，本人及本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企业、本人担任董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的企业将严格遵守法律法规及公司《公司章程》等规章制度中关于关联交易的规定，并遵照一般市场交易规则，依法与公司进行关联交易。

3、本人严格遵守《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利用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地位谋求不当利益，不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

4、本承诺函自出具之日起具有法律效力，构成对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本人担任董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的企业具有法律约束力的法律文件，如有违反并给公司以及其他股东造成损失的，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承诺将承担相应赔偿责任。”

(2) 控股股东承诺如下：

“1、本人在作为公司控股股东期间，将不以任何理由和方式非法占有公司的资金及其他任何资产，并尽可能避免本人及本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企业与公司之间进行关联交易。

2、对于不可避免的关联交易，本人及本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企业将严格遵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规章制度中关于关联交易的规定，并遵照一般市场交易规则，依法与公司进行关联交易。

3、本人严格遵守《公司章程》的规定，与其他股东一样平等地行使股东权利、履行股东义务，不利用控股股东身份谋求不当利益，不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

4、本承诺函自出具之日起具有法律效力，构成对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具有法律约束力的法律文件，如有违反并给公司以及其他股东造成损失的，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承诺将承担相应赔偿责任。”

(3) 实际控制人承诺如下：

“1、本人在作为公司实际控制人期间，将不以任何理由和方式非法占有公司的资金及其他任何资产，并尽可能避免本人及本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企业与公司之间进行关联交易。

2、对于不可避免的关联交易，本人及本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企业将严格遵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规章制度中关于关联交易的规定，并遵照一般市场交易规则，依法与公司进行关联交易。

3、本人严格遵守《公司章程》的规定，与其他股东一样平等地行使股东权利、履行股东义务，不利用实际控制人身份谋求不当利益，不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

4、本承诺函自出具之日起具有法律效力，构成对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具有法律约束力的法律文件，如有违反并给公司以及其他股东造成损失的，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承诺将承担相应赔偿责任。”

(4) 持股 5%以上股份的股东承诺如下：

“1、本人在作为公司持股 5%以上的股东期间，将不以任何理由和方式非法占有公司的资金及其他任何资产，并尽可能避免本人及本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企业、本人担任董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的企业与公司之间进行关联交易。

2、对于不可避免的关联交易，本人及本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企业、本人担任董事或高级管理人员

的企业将严格遵守法律法规及公司《公司章程》等规章制度中关于关联交易的规定，并遵照一般市场交易规则，依法与公司进行关联交易。

3、本人严格遵守《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利用持股 5%以上股东的地位谋求不当利益，不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

4、本承诺函自出具之日起具有法律效力，构成对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本人担任董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的企业具有法律约束力的法律文件，如有违反并给公司以及其他股东造成损失的，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承诺将承担相应赔偿责任。”

12、关于避免同业竞争及利益冲突的承诺（因公司终止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申请，该承诺已终止）

（1）控股股东承诺如下：

“1、除公司外，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目前未从事与公司主营业务相同或相似的业务，未从事或参与和公司目前所从事的主营业务构成或可能构成直接或间接竞争关系的业务或活动，与公司不构成同业竞争。在本人作为公司控股股东期间，本人将不以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经营任何与公司主营业务有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并将采取必要措施，确保控制的企业未来不会从事与公司相同或相近似的生产经营业务，以避免对公司的生产经营构成同业竞争。

2、如本人或本人控制的企业获得从事新业务的商业机会，而该等新业务可能与公司产生同业竞争的，本人或本人控制的企业将在符合国家行业政策及审批要求的条件下，优先将上述新业务的商业机会提供给公司进行选择，并尽最大努力促使该等新业务的商业机会具备转移给公司的条件。”

（2）实际控制人承诺如下：

“1、除公司外，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目前未从事与公司主营业务相同或相似的业务，未从事或参与和公司目前所从事的主营业务构成或可能构成直接或间接竞争关系的业务或活动，与公司不构成同业竞争。在本人作为公司实际控制人期间，本人将不以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经营任何与公司主营业务有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并将采取必要措施，确保控制企业未来不会从事与公司相同或相近似的生产经营业务，以避免对公司的生产经营构成同业竞争。

2、如本人控制的企业获得从事新业务的商业机会，而该等新业务可能与公司产生同业竞争的，本人控制的企业将在符合国家行业政策及审批要求的条件下，优先将上述新业务的商业机会提供给公司进行选择，并尽最大努力促使该等新业务的商业机会具备转移给公司的条件。”

13、关于利润分配的承诺（因公司终止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申请，该承诺已终止）

（1）发行人承诺如下：

“1、本次发行前滚存利润的分配政策

公司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前的滚存未分配利润由发行后的公司新老股东按其持股比例共享。

2、发行上市后的利润分配政策

公司将严格执行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江苏利特尔绿色包装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后三年内〈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中的利润分配政策，包括分配形式、实施现金分红的条件、现金分红的比例、利润分配的决策程序、利润分配政策的调整程序等。

公司承诺将尽最大的努力促使上述利润分配政策的有效实施，保护公司股东权益。”

（2）控股股东承诺如下：

“1、本次发行前滚存利润的分配政策

公司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前的滚存未分配利润由发行后的公司新老股东按其持股比例共享。

2、发行上市后的利润分配政策

公司将严格执行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江苏利特尔绿色包装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后三年内〈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中的利润分配政策，包括分配形式、实施现金分红的条件、现金分红的比例、利润分配的决策程序、利润分配政策的调整程序等。

本人承诺将尽最大的努力促使上述利润分配政策的有效实施，保护公司股东权益。”

（3）实际控制人承诺如下：

“1、本次发行前滚存利润的分配政策

公司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前的滚存未分配利润由发行后的公司新老股东按其持股比例共享。

2、发行上市后的利润分配政策

公司将严格执行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江苏利特尔绿色包装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后三年内〈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中的利润分配政策，包括分配形式、实施现金分红的条件、现金分红的比例、利润分配的决策程序、利润分配政策的调整程序等。

本人承诺将尽最大的努力促使上述利润分配政策的有效实施，保护公司股东权益。”

14、关于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的承诺（因公司终止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申请，该承诺已终止）

（1）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如下：

“公司招股说明书及其他发行申请文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若公司招股说明书及其他发行申请文件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本人将在证券监督管理部门依法对上述事实作出认定或处罚决定后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2) 发行人承诺如下：

“公司招股说明书及其他发行申请文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公司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公司招股说明书及其他发行申请文件如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公司将买回本次发行的全部新股，并将督促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买回其已转让的限售股股份，买回价格为发行价格加上同期银行存款利息（若公司股票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买回的股份包括公司本次发行的全部新股及其派生股份，发行价格将相应进行除权、除息调整），具体程序按照中国证监会和北京证券交易所的规定办理。

若因招股说明书及其他发行申请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将在证券监督管理部门依法对上述事实作出认定或处罚决定后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3) 控股股东承诺如下：

“公司招股说明书及其他发行申请文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招股说明书及其他发行申请文件如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本人将依法买回已转让的限售股股份，并将督促公司依法买回本次发行的全部新股，买回价格为发行价格加上同期银行存款利息（若公司股票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买回的股份包括公司本次发行的全部新股及其派生股份，发行价格将相应进行除权、除息调整），具体程序按照中国证监会和北京证券交易所的规定办理。

若因招股说明书及其他发行申请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将在证券监督管理部门依法对上述事实作出认定或处罚决定后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4) 实际控制人承诺如下：

“公司招股说明书及其他发行申请文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招股说明书及其他发行申请文件如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本人将依法买回已转让的限售股股份，并将督促公司依法买回本次发行的全部新股，买回价格为发行价格加上同期银行存款利息（若公司股票有派息、送股、

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买回的股份包括公司本次发行的全部新股及其派生股份，发行价格将相应进行除权、除息调整），具体程序按照中国证监会和北京证券交易所的规定办理。

若因招股说明书及其他发行申请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将在证券监督管理部门依法对上述事实作出认定或处罚决定后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15、关于避免资金占用的承诺（因公司终止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申请，该承诺已终止）

（1）控股股东承诺如下：

“本人作为江苏利特尔绿色包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控股股东，承诺不以下列任何方式占用公司资金：

- 1、公司为本人及其关联方垫付工资、福利、保险、广告等费用和其他支出；
- 2、公司代本人及其关联方偿还债务；
- 3、有偿或者无偿、直接或者间接地从公司拆借资金给本人及其关联方；
- 4、不及时偿还公司承担本人及其关联方的担保责任而形成的债务；
- 5、公司在没有商品或者劳务对价情况下提供给本人及其关联方使用资金；
- 6、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北京证券交易所认定的其他形式的占用资金情形。”

（2）实际控制人承诺如下：

“本人作为江苏利特尔绿色包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承诺不以下列任何方式占用公司资金：

- 1、公司为本人及其关联方垫付工资、福利、保险、广告等费用和其他支出；
- 2、公司代本人及其关联方偿还债务；
- 3、有偿或者无偿、直接或者间接地从公司拆借资金给本人及其关联方；
- 4、不及时偿还公司承担本人及其关联方的担保责任而形成的债务；
- 5、公司在没有商品或者劳务对价情况下提供给本人及其关联方使用资金；
- 6、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北京证券交易所认定的其他形式的占用资金情形。”

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详细情况

无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五） 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资产情况

单位：元

资产名称	资产类别	权利受限类型	账面价值	占总资产的比例%	发生原因
------	------	--------	------	----------	------

货币资金	货币资金	质押	25,887,623.82	4.35%	开具信用证、银行承兑
杭州圣地路 12 号 不动产	投资性房 地产	抵押	21,920,815.45	3.68%	贷款抵押
蓉通路 55 号和杨 亭路 32 号厂房	固定资产	抵押	144,901,277.93	24.32%	贷款抵押
杨亭路 32 号、蓉 通路 55 号土地	无形资产	抵押	22,636,752.50	3.80%	贷款抵押
生产设备	固定资产	抵押	7,166,552.66	1.20%	售后回租
生产设备	固定资产	抵押	6,725,489.39	1.13%	供应商授信
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	质押	6,001,382.96	1.01%	贷款质押
应收票据	应收票据	质押	2,641,820.29	0.44%	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 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
应收票据	应收票据	质押	670,452.48	0.11%	开具银行承兑汇票质 押
银行承兑汇票	应收款项 融资	质押	28,301,826.23	4.75%	开具银行承兑汇票质 押
总计	-	-	266,853,993.71	44.80%	-

资产权利受限事项对公司的影响

上述资产受限是为了公司融资需要，对公司生产经营不存在不利影响。

第四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普通股股本情况

(一) 普通股股本结构

单位：股

股份性质		期初		本期变动	期末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无限售 条件股 份	无限售股份总数	28,564,875	46.9817%	8,058,781	36,623,656	60.2363%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0	0%	7,829,156	7,829,156	12.8769%	
	董事、监事、高管	0	0%	229,625	229,625	0.3777%	
	核心员工	0	0%	0	0	0%	
有限售 条件股 份	有限售股份总数	32,235,125	53.0183%	-8,058,781	24,176,344	39.7637%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31,316,625	51.5076%	-7,829,156	23,487,469	38.6307%	
	董事、监事、高管	918,500	1.5107%	-229,625	688,875	1.1330%	
	核心员工	0	0%	0	0	0%	
总股本		60,800,000	-	0	60,800,000	-	
普通股股东人数						32	

股本结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期初持股数	持股变动	期末持股数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有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的质押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的司法冻结股份数量
1	顾成	31,316,625	0	31,316,625	51.5076%	23,487,469	7,829,156	0	0
2	冯梅	4,624,250	0	4,624,250	7.6057%	0	4,624,250	0	0
3	朱益洪	3,536,600	0	3,536,600	5.8168%	0	3,536,600	0	0
4	吴小英	3,425,150	0	3,425,150	5.6335%	0	3,425,150	0	0
5	黄文萍	3,396,000	0	3,396,000	5.5855%	0	3,396,000	0	0
6	陈科军	2,869,000	0	2,869,000	4.7188%	0	2,869,000	0	0
7	王恒	1,553,250	0	1,553,250	2.5547%	0	1,553,250	0	0
8	王恒	918,500	0	918,500	1.5107%	688,875	229,625	0	0
9	王月红	906,000	0	906,000	1.4901%	0	906,000	0	0
10	周伟学	891,000	0	891,000	1.4655%	0	891,000	0	0
合计		53,436,375	-	53,436,375	87.8888%	24,176,344	29,260,031	0	0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公司实际控制人顾成的配偶尤勤丰与朱益洪为表兄妹关系，除此之外，公司前 10 名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2、持股排名第 7 和排名第 8 的股东为同名同姓，其中排名第 8 位股东为公司董事、董事会秘书王恒。

二、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变化情况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

三、 特别表决权安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员工变动情况

一、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 基本情况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性别	出生年月	任职起止日期		期初持普通股股数	数量变动	期末持普通股股数	期末普通股持股比例%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顾成	董事长	男	1973年8月	2024年1月26日	2027年1月25日	31,316,625	0	31,316,625	51.5076%
张继鸣	董事、总经理	男	1978年11月	2024年1月26日	2027年1月25日	0	0	0	0%
王恒	董事、董事会秘书	男	1974年4月	2024年1月26日	2027年1月25日	918,500	0	918,500	1.5107%
魏加厚	独立董事	男	1978年9月	2024年1月26日	2027年1月25日	0	0	0	0%
周莉	独立董事	女	1987年10月	2024年1月26日	2027年1月25日	0	0	0	0%
曹静	监事会主席	女	1989年6月	2024年1月26日	2027年1月25日	0	0	0	0%
李斌斌	监事	男	1986年11月	2024年1月26日	2027年1月25日	0	0	0	0%
罗晓艳	职工监事	女	1985年4月	2024年1月26日	2027年1月25日	0	0	0	0%
孟德香	原监事会主席	男	1979年9月	2020年12月18日	2024年1月25日	0	0	0	0%
杨菁梅	原监事	女	1980年1月	2020年12月18日	2024年1月25日	0	0	0	0%
倪锋	财务负责人	男	1974年10月	2024年1月26日	2027年1月25日	0	0	0	0%

因第三届董事会和监事会任期届满，经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选举顾成、张继鸣和王恒为非独立董事，聘任魏加厚和周莉为独立董事，选举曹静、李斌斌为监事，任期自 2024 年 1 月 26 日至 2027 年 1 月 25 日。经 2024 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审议通过，公司选举罗晓艳为职工监事，任期自 2024 年 1 月 26 日至 2027 年 1 月 25 日。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股东之间的关系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亲属关系；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顾成担任公司董事长，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无关系。

（二） 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期初职务	变动类型	期末职务	变动原因
曹静	-	新任	监事会主席	监事会换届，经股东会、监事会选举担任监事
李斌斌	-	新任	监事	监事会换届，经股东会选举担任监事
孟德香	监事会主席	离任	-	任期届满
杨菁梅	监事	离任	-	任期届满

报告期内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曹静女士，1989年6月出生，本科学历，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11年8月至今在公司历任人力资源部行政文员、行政主管、培训主管、人事&行政主管、副经理。

李斌斌先生，1986年11月出生，大专学历，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8年8月至今在公司历任质保部主管、研发部副经理、经理、研发总监。

（三）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员工情况

（一） 在职员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基本情况

按工作性质分类	期初人数	本期新增	本期减少	期末人数
管理人员	21	0	2	19
生产人员	176	70	25	221
销售人员	17	5	3	19
技术人员	35	4	6	33
财务人员	9	0	0	9
行政人员	19	4	1	22
员工总计	277	83	37	323

（二） 核心员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基本情况及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财务会计报告

一、 审计报告

是否审计	否
------	---

二、 财务报表

(一)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五、1	54,942,528.16	23,682,539.25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五、2	3,721,485.19	6,176,345.34
应收账款	五、3	83,014,191.25	85,704,867.79
应收款项融资	五、4	28,713,403.24	35,532,808.69
预付款项	五、5	3,906,527.16	2,708,696.11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五、6	798,899.91	316,699.05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五、7	52,016,718.85	35,595,548.77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五、8	5,226,958.00	2,270,676.97
流动资产合计		232,340,711.76	191,988,181.97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五、9	21,920,815.45	22,275,652.67
固定资产	五、10	263,799,708.89	275,272,678.69
在建工程	五、11	48,710,146.00	22,883,016.53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五、12	266,102.43	532,204.87
无形资产	五、13	23,223,686.14	23,533,325.74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五、14	1,033,006.40	1,148,731.58
递延所得税资产	五、15	198,685.84	1,106,253.49
其他非流动资产	五、16	4,225,733.95	334,522.37
非流动资产合计		363,377,885.10	347,086,385.94
资产总计		595,718,596.86	539,074,567.9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五、18	179,021,383.34	149,719,740.27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五、19	46,858,773.66	37,468,431.77
应付账款	五、20	98,678,278.41	91,187,549.68
预收款项	五、21	171,958.92	673,487.52
合同负债	五、22	431,804.53	1,070,296.06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五、23	1,086,460.25	1,263,846.04
应交税费	五、24	1,211,476.43	1,179,767.09
其他应付款	五、25	5,802,655.58	757,380.41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五、26	5,164,774.47	10,414,023.50
其他流动负债	五、27	2,655,370.08	2,828,834.25
流动负债合计		341,082,935.67	296,563,356.59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五、28	24,600,000.00	24,60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五、29		
长期应付款	五、30	434,309.47	1,708,209.46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五、31	3,663,088.12	3,961,179.58
递延所得税负债		626,292.63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9,323,690.22	30,269,389.04
负债合计		370,406,625.89	326,832,745.63
所有者权益：			
股本	五、32	60,800,000.00	60,8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五、33	18,877,807.48	18,877,807.48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五、34	18,578,918.89	17,282,152.81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五、35	124,544,421.92	112,781,032.4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222,801,148.29	209,740,992.75
少数股东权益		2,510,822.68	2,500,829.53
所有者权益合计		225,311,970.97	212,241,822.2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合计		595,718,596.86	539,074,567.91

法定代表人：顾成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倪锋

会计机构负责人：倪锋

(二)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52,277,739.58	23,254,070.82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2,804,423.22	4,939,373.68
应收账款	十六、1	81,199,634.51	83,952,095.17
应收款项融资		28,301,826.23	35,182,808.69
预付款项		2,953,461.17	2,262,647.91
其他应收款	十六、2	2,163,905.3	4,621,663.88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49,277,038.77	33,445,986.43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5,110,742.01	2,149,231.89
流动资产合计		224,088,770.79	189,807,878.47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十六、3	7,603,004.37	7,603,004.37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21,920,815.45	22,275,652.67
固定资产		263,304,024.87	274,567,668.63
在建工程		48,672,410.15	22,845,280.68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23,223,686.14	23,533,325.74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033,006.40	1,148,731.58
递延所得税资产			903,721.27

其他非流动资产		4,225,733.95	334,522.37
非流动资产合计		369,982,681.33	353,211,907.31
资产总计		594,071,452.12	543,019,785.78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71,041,416.67	149,719,740.27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46,858,773.66	37,468,431.77
应付账款		100,199,517.30	91,158,134.07
预收款项		171,958.92	673,487.52
合同负债		431,804.53	1,070,296.06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职工薪酬		987,427.07	1,206,812.86
应交税费		1,053,422.98	996,364.09
其他应付款		5,779,348.42	732,629.44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863,730.43	9,874,508.06
其他流动负债		2,147,520.53	1,604,812.01
流动负债合计		333,534,920.51	294,505,216.15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24,600,000.00	24,60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434,309.47	1,708,209.46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3,663,088.12	3,961,179.58
递延所得税负债		626,292.63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9,323,690.22	30,269,389.04
负债合计		362,858,610.73	324,774,605.19
所有者权益：			
股本		60,800,000.00	60,8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5,548,349.74	15,548,349.74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8,578,918.89	17,282,152.81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36,285,572.76	124,614,678.04
所有者权益合计		231,212,841.39	218,245,180.5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合计		594,071,452.12	543,019,785.78

(三) 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4年1-6月	2023年1-6月
一、营业总收入		170,811,930.16	160,883,252.72
其中：营业收入	五、36	170,811,930.16	160,883,252.72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58,256,136.60	149,193,963.92
其中：营业成本	五、36	133,121,526.18	127,228,693.34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五、37	1,729,739.75	1,549,201.97
销售费用	五、38	3,124,099.68	3,017,906.20
管理费用	五、39	11,652,141.21	8,647,696.13
研发费用	五、40	5,272,760.03	4,870,519.60
财务费用	五、41	3,355,869.75	3,879,946.68
其中：利息费用		3,366,892.75	3,567,272.66
利息收入		100,937.50	213,312.49
加：其他收益	五、42	1,753,719.75	680,566.19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43	11,414.79	69,539.03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五、44	110,691.09	-1,241,830.38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五、45	-184,843.15	-454,138.68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46	44,832.09	2,049.56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4,291,608.13	10,745,474.52
加：营业外收入	五、47	313,405.50	126,871.42
减：营业外支出	五、48	1,004.67	50,679.82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4,604,008.96	10,821,666.12
减：所得税费用	五、49	1,533,860.27	1,228,166.02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3,070,148.69	9,593,500.10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一) 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	-	-
1. 持续经营净利润 (净亏损以“-”号填列)		13,070,148.69	9,593,500.10
2. 终止经营净利润 (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 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	-	-
1. 少数股东损益 (净亏损以“-”号填列)		9,993.15	-66,299.40
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3,060,155.54	9,659,799.50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 其他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13,070,148.69	9,593,500.10
(一)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3,060,155.54	9,659,799.50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9,993.15	-66,299.40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元/股)		0.21	0.16
(二) 稀释每股收益 (元/股)			

法定代表人：顾成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倪锋

会计机构负责人：倪锋

(四) 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4年1-6月	2023年1-6月
一、营业收入	十六、4	162,161,024.52	153,536,180.40
减：营业成本	十六、4	125,092,352.92	119,958,436.84
税金及附加		1,719,428.79	1,527,766.44
销售费用		2,987,243.64	2,846,464.43
管理费用		11,349,510.58	8,164,572.37
研发费用		5,236,709.99	4,870,519.60
财务费用		3,240,679.74	3,820,873.48
其中：利息费用		3,295,959.41	3,563,885.65
利息收入		130,372.86	254,824.68
加：其他收益		1,752,036.90	680,566.19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十六、5	11,414.79	69,539.03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45,335.56	-912,650.41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84,843.15	-353,884.90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6,000.81	2,049.56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4,185,043.77	11,833,166.71
加：营业外收入		313,405.50	123,072.17
减：营业外支出		774.58	50,679.82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4,497,674.69	11,905,559.06
减：所得税费用		1,530,013.89	1,241,060.99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2,967,660.80	10,664,498.07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2,967,660.80	10,664,498.07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 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12,967,660.80	10,664,498.07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五) 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4年1-6月	2023年1-6月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82,836,719.20	173,708,400.47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724,651.56	2,243,394.96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50(1)	1,139,609.05	1,073,592.6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84,700,979.81	177,025,388.0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40,628,532.74	133,692,051.66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1,870,153.82	19,734,189.97
支付的各项税费		1,644,102.90	8,476,435.8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50(2)	3,761,946.67	4,298,020.0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67,904,736.13	166,200,697.5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五、51	16,796,243.68	10,824,690.5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59,701,68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1,414.79	69,539.03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552,000.00	33,0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63,414.79	59,804,219.03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6,783,826.61	51,591,979.86
投资支付的现金			59,701,68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6,783,826.61	111,293,659.8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6,220,411.82	-51,489,440.8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11,097,500	112,859,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50（3）	10,000,000.00	17,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1,097,500.00	129,859,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71,654,600.00	102,5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367,562.17	3,655,051.67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50（4）	11,797,724.60	10,607,234.6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6,819,886.77	116,762,286.2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4,277,613.23	13,096,713.73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975.60	-52,350.18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五、51	14,854,420.69	-27,620,386.71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五、51	14,200,483.65	34,701,540.3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五、51	29,054,904.34	7,081,153.67

法定代表人：顾成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倪锋

会计机构负责人：倪锋

(六)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4年1-6月	2023年1-6月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77,056,169.40	167,034,994.75
收到的税费返还		722972.93	2,243,035.08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135,809.16	1,069,731.0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78,914,951.49	170,347,760.8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32,669,764.04	131,948,362.28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0,997,228.05	18,694,615.42
支付的各项税费		1,502,619.24	8,145,814.7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668,673.30	4,164,407.9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8,838,284.63	162,953,200.3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076,666.86	7,394,560.4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59,701,68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1,414.79	69,539.03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400,000.00	33,0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700,000.00	4,31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111,414.79	64,114,219.03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6,716,536.61	51,551,979.86
投资支付的现金			59,701,68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5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9,216,536.61	111,253,659.8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4,105,121.82	-47,139,440.8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03,097,500.00	112,859,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000,000.00	17,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3,097,500.00	129,859,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71,654,600.00	101,5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304,095.50	3,591,317.57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1,493,224.60	10,150,484.6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6,451,920.10	115,241,802.1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645,579.90	14,617,197.83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975.60	-52,350.18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2,618,100.54	-25,180,032.7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3,772,015.22	31,380,528.0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6,390,115.76	6,200,495.38

三、 财务报表附注

(一) 附注事项索引

事项	是或否	索引
1. 半年度报告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与上年度财务报表是否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2. 半年度报告所采用的会计估计与上年度财务报表是否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3. 是否存在前期差错更正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4. 企业经营是否存在季节性或者周期性特征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索引 1
5. 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6.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7. 是否存在证券发行、回购和偿还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8. 是否存在向所有者分配利润的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9. 是否根据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披露分部报告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10. 是否存在半年度资产负债表日至半年度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之间的非调整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11. 是否存在上年度资产负债表日以后所发生的或有负债和或有资产变化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12. 是否存在企业结构变化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13. 重大的长期资产是否转让或者出售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14. 重大的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15. 是否存在重大的研究和开发支出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16. 是否存在重大的资产减值损失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17. 是否存在预计负债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附注事项索引说明

索引1：公司产品涵盖食品、工业品、新能源等行业，主要客户群体为食品行业客户，食品行业在春节、端午节、中秋节、国庆节等节日销售量明显增加，因此公司上半年度销售和利润明显低于下半年度。随着公司业务范围的扩大，公司经营季节性波动会逐步减少。

(二)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

江苏利特尔绿色包装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 1-6 月财务报表附注

一、公司基本情况

江苏利特尔绿色包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是无锡利特尔彩印包装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有限公司）2014 年 8 月整体变更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于 2006 年 8 月 21 日成立，并取得无锡市行政审批局核发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3202007919551360 的营业执照，成立时注册资本为 500 万元，后经历次增资，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股东、出资额及持股比例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金额（万元）	持股比例（%）
1	顾成	3,131.6625	51.5076
2	其他自然人合计	2,948.3375	48.4924
合计		6,080.00	100.00

本公司工商注册地址：无锡市锡山区杨亭路 32 号；

法定代表人：顾成

本公司及子公司主要从事包装装潢印刷品印刷、其他印刷品印刷；纸、塑、铝包装材料的制造、加工、销售；塑料薄膜、塑料袋的制作、加工、销售。

本财务报表经本公司董事会于 2024 年 8 月 26 日决议批准报出。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及具体会计准则、应用指南、解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编制财务报表。

2、持续经营

截止 2024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与银行已签署授信合同尚未使用的借款额度为人民币 13,600,000.00 元，本公司拥有充足的营运资金，将能自本财务报表批准日后不短于 12 个月的可预见未来期间内持续经营。因此，本公司继续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本公司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止的 2024 年 1-6 月财务报表。

三、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

本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对收入确认、应收款项坏账准备、存货核算、固定资产等交易和事项制定了若干项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详见本附注三相关各项描述。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会计期间

以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3、营业周期

本公司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记账本位币

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5、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项目	重要性标准
重要的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金额 \geq 100 万元
重要的在建工程	单项在建工程明细金额超过资产总额 0.5%的认定为重要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非全资子公司占合并报表资产总额 \geq 5%或营业收入 \geq 10%或利润总额 \geq 10%

6、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各方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合并方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以被合并方的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进行相关会计处理。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以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日为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合并方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方最终控制之日孰晚日与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各方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购买方支付的合并成本是为取得被购买方控制权而支付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之和。付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日是指购买方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购买方在购买日对合并成本进行分配，确认所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7、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包括本公司及本公司的子公司（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包括企业、被投资单位中可分割部分，以及企业所控制的结构化主体等）。子公司的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由控制开始日起至控制结束日止包含于合并财务报表中。

本公司通过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在编制合并当期财务报表时，视同被合并子公司在本公司最终控制方对其实施控制时纳入合并范围，并对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以及前期比较报表进行相应调整。

本公司通过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在编制合并当期财务报表时，以购买日确定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子公司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自购买日起将被合并子公司纳入合并范围。

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期间或会计政策与本公司不一致时，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期间或会计政策对子公司的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合并范围内企业之间所有重大交易、余额以及未实现损益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予以抵消。内部交易发生的未实现损失，有证据表明该损失是相关资产减值损失的，则不予抵消。

子公司少数股东应占的权益和损益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和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单独列示。

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的，其余额应当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需考虑各项交易是否构成一揽子交易，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1）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2）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3）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4）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其中每一项交易分别按照前述进行会计处理；若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

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8、合营安排的分类及共同经营的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共同经营，是指合营方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合营企业，是指合营方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共同经营的合营方应当确认其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一）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二）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三）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四）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五）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合营方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等（该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在该资产等由共同经营出售给第三方之前，应当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投出或出售的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合营方应当全额确认该损失。

合营方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等（该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在将该资产等出售给第三方之前，应当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购入的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合营方应当按其承担的份额确认该部分损失。

对共同经营不享有共同控制的参与方，如果享有该共同经营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共同经营相关负债的，应当按照前述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9、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是指库存现金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10、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外币交易的会计处理

发生外币交易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将外币金额折算为人民币金额。

于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所产生的折算差额，除根据借款费用核算方法应予资本化的，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于资产负债表日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

（2）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境外经营的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股东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境外经营的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年平均汇率折算。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在其他综合收益中列示。

11、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方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方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

（1）金融工具的确认和终止确认

当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应当终止确认：（一）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二）转移了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权利，或在“过手协议”下承担了及时将收取的现金流量全额支付给第三方的义务；并且实质上转让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或虽然实质上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

对于以常规方式购买或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司在交易日确认将收到的资产和为此将承担的负债，或者在交易日终止确认已出售的资产。

（2）金融资产的分类和计量

在初始确认金融资产时本公司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 金融资产的初始计量：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因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未包含或不考虑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本公司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初始计量。

2) 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

①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债务工具投资

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即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且公司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的，本公司将其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该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摊销、减值及终止确认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②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

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即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且公司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为目标的，本公司将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该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的利息收入、减值损失及汇兑差额确认为当期损益，其余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③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

初始确认时，本公司将部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将其相关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其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将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不计入当期损益。

④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包括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将持有的未划分为以摊余成本计量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在初始确认时，为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本公司可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3)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本公司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未保留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保留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继续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相关负债。

(4) 金融负债的分类和计量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

1) 金融负债的初始计量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2) 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由本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其余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如果前述会计处理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将该金融负债的全部利得或损失（包括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②其他金融负债

除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财务担保合同

外的其他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5）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6）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确定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7）金融工具减值（不含应收款项）

本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财务担保合同等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信用减值损失。

本公司在评估预期信用损失时，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

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某项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显著高于在初始确认时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则表明该项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处于第一阶段，本公司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处于第二阶段，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已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公司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公司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12、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本公司应收款项主要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应收款、合同资产、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和长期应收款。

对于因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应收款项及租赁应收款，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对其他类别的应收款项，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某项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显著高于在初始确认时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则表明该项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显著增加。通常情况下，如果逾期超过 30 日，则表明应收款项的信用风险已经显著增加。

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处于第一阶段，本公司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处于第二阶段，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应收款项自初始确认后已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公司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应收款项，本公司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除单独评估信用风险的应收款项外，本公司根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其他应收款项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单独评估信用风险的应收款项，如：与对方存在争议或涉及诉讼、仲裁的应收款项；已有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的应收款项等。

除了单独评估信用风险的应收款项外，本公司基于共同风险特征将应收款项划分为不同的组别，在组合的基础上评估信用风险。不同组合的确定依据：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应收票据——银行承兑汇票组合	银行承兑汇票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票据——商业承兑汇票组合	商业承兑汇票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账款——账龄组合	按照账龄划分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其他应收款——应收其他组合	款项性质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关联方往来组合	是否关联方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对于划分账龄组合作为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本公司按账款发生日至报表日期间计算账龄，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款项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账龄	应收款项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5.00
1 至 2 年	10.00
2 至 3 年	30.00
3 年以上	100.00

13、应收款项融资

对于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且公司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为目标的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本公司将其分类为应收款项融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应收款项融资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的利息收入、减值损失及汇兑差

额确认为当期损益，其余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14、 存货

- (1) 本公司存货包括原材料、在产品、库存商品、发出商品、周转材料等。
- (2) 原材料、产成品发出时采用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核算。
- (3) 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期末，按照存货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应当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主要原材料、在产品、产成品按单个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对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原材料、周转材料等按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按单个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存货，存货可变现净值按产成品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

- (4) 本公司存货盘存采用永续盘存制。
- (5) 周转材料包括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等，在领用时采用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15、 持有待售资产和终止经营

(1) 持有待售

本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 ①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
- ②出售极可能发生，即企业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有关规定要求企业相关权力机构或者监管部门批准后方可出售的，应当已经获得批准。

初始计量或在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时，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

(2) 终止经营

终止经营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且该组成部分已经处置或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 ①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
- ②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的一项相关联计划的一部分；
- ③该组成部分是专为转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拟结束使用而非出售的处置组满足终止经营定义中有关组成部分的条件的，自停止使用日起作为终止经营列报；因出售对子公司的投资等原因导致其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且该子公司符合终止经营定义

的，在合并利润表中列报相关终止经营损益。

对于当期列报的终止经营，本公司在当期财务报表中，将原来作为持续经营损益列报的信息重新作为可比会计期间的终止经营损益列报。

16、长期股权投资

（1）重大影响、共同控制的判断标准

①本公司结合以下情形综合考虑是否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是否在被投资单位董事会或类似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是否参与被投资单位财务和经营政策制定过程；是否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是否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是否向被投资单位提供关键技术资料。

②若本公司与其他参与方均受某合营安排的约束，任何一个参与方不能单独控制该安排，任何一个参与方均能够阻止其他参与方或参与方组合单独控制该安排，本公司判断对该项合营安排具有共同控制。

（2）投资成本确定

①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按以下方法确定投资成本：

A、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对子公司投资，以在合并日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

分步实现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在合并日根据合并后应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扣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所有者权益其他变动，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转入当期损益。其中，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根据本准则采用成本法或权益法核算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应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应全部结转。

B、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对子公司投资，以企业合并成本作为投资成本。

追加投资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应当在改按成本法核算时转入留存收益。

②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外，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以下方法确定投资成本：

A、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投资成本。

B、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投资成本。

③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股权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投资分类为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应当转入改按权益法核算的留存收益。

（3）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①对子公司投资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子公司投资按附注三、6 进行处理。

在母公司财务报表中，对子公司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在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时，确认投资收益。

②对合营企业投资和对联营企业投资

对合营企业投资和对联营企业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具体会计处理包括：

对于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包含在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中；对于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成本。

取得对合营企业投资和对联营企业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应分得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

在计算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对于被投资单位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同的，权益法核算时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必要调整。与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之间内部交易产生的未实现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在权益法核算时予以抵消。内部交易产生的未实现损失，有证据表明该损失是相关资产减值损失的，则全额确认该损失。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净亏损，除本公司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外，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被投资企业以后实现净利润的，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处置该项投资时，将原计入资本公积的部分按相应比例转入当期损益。

（4）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

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在终

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权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7、投资性房地产

本公司采用成本模式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在使用寿命内扣除预计净残值后按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或进行摊销。

类别	使用寿命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摊销）率
房屋建筑物	34 年	5%	2.79%

18、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仅在与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才予以确认。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

（2）本公司采用直线法计提固定资产折旧，各类固定资产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率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年限（年）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30	5	3.17
机器设备	10	5	9.50
运输设备	4	5	23.75
电子设备	3	5	31.67
办公设备及其他	5	5	19.00

本公司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

19、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工程支出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后结转为固定资产。

不同类别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如下：

类别	结转固定资产的标准	结转固定资产的时点
房屋建筑物	（1）主体建设工程及配套工程已实质上完工；（2）建设工程在达到预定设计要求，经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完成验收；（3）经消防、国土、规划等外部部门验收；（4）建设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实际造价按预估价值转入固定资产。	达到预定可使用状况
需安装调试的机器设备	（1）相关设备及其他配套已安装完毕；（2）设备经过调试可在一段时间内保持正常稳定运行；（3）生产设备能够在一段时间内稳定的产出合格产品；（4）设备经过资产管理人员和使用人员验收。	达到预定可使用状况

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产出的产品或副产品对外销售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企业会计准则第 1 号——存货》等规定，对试运行销售相关的收入和成本分别进行会计处理，计入当期损益。

20、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2) 当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且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当所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借款费用的资本化，以后发生的借款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3)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①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所发生的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和利息的汇兑差额），其资本化金额为在资本化期间内专门借款实际发生的借款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

②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所发生的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其资本化金额根据在资本化期间内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

21、使用权资产

使用权资产，是指承租人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

本公司按照成本对使用权资产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1）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2）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3）承租人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4）承租人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

本公司参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4 号——固定资产》有关折旧规定，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本公司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时，如使用权资产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将剩余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22、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按照取得时的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2) 无形资产的摊销方法

①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使用寿命期限内，采用直线法摊销。

类别	使用寿命
土地使用权	50 年
软件	5-10 年

本公司至少于每年年度终了对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

②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摊销。于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其使用寿命是有限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按其使用寿命进行摊销。

（3）内部研究开发项目

①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

本公司将与开展研发活动直接相关的各项费用归集为研发支出，包括职工薪酬、折旧费及摊销、物料消耗、技术服务费、其他费用等。

②划分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的具体标准

研究是指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开发是指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一项或若干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或获得新工序等。

③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予以资本化：

A、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B、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C、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应当证明其有用性；

D、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E、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④研发过程中产出的产品或副产品对外销售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企业会计准则第 1 号——存货》等规定，对试运行销售相关的收入和成本分别进行会计处理，计入当期损益。

23、长期资产减值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根据内部及外部信息以确定长期股权投资、以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是否存在减值的迹象，对存在减值迹象的长期资产进行减值测试，估计其可收回金额。此外，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本公司至少于每年年度终了对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以及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进行减值测试，估计其可收回金额。

可收回金额的估计结果表明上述长期资产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其账面价值会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可收回金额是指资产（或资产组、资产组组合，下同）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

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

资产组是可以认定的最小资产组合，其产生的现金流入基本上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资产组由创造现金流入相关的资产组成。在认定资产组时，主要考虑该资产组能否独立产生现金流入，同时考虑管理层对生产经营活动的管理方式，以及对资产使用或者处置的决策方式等。

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是根据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减去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处置费用的金额确定。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税前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

与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相关的减值损失，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之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但抵减后的各资产的账面价值不得低于该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如可确定的）、该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如可确定的）和零三者之中最高者。

前述长期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24、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采用直线法摊销

性质	受益期
房屋装潢费	3-10 年

如果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的，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25、合同负债

合同负债，是指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的义务。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

26、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短期薪酬主要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生育保险费、工伤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非货币性福利等。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公允价值计量。

离职后福利为设定提存计划，主要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等，相应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本公司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

的成本或费用时。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按照设定收益计划进行会计处理。

27、租赁负债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将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确认为租赁负债（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除外）。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承租人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按照其他准则规定应当计入相关资产成本的，从其规定。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按照其他准则规定应当计入相关资产成本的，从其规定。

租赁期开始日后，因续租选择权、终止租赁选择权或购买选择权的评估结果或实际行使情况发生变化的，重新确定租赁付款额，并按变动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租赁期开始日后，根据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动，或者因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变动而导致未来租赁付款额发生变动的，按照变动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在针对上述原因或因实质固定付款额变动重新计量租赁负债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将剩余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28、预计负债

（1）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应当确认为预计负债：

- ①该义务是企业承担的现时义务；
- ②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企业；
- ③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如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内的中间值确定。

在其他情况下，最佳估计数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 ①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
- ②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按照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29、收入

业务类型及收入确认方法：

（1）销售商品收入

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取得相关商品的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并从中取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具体确认方法如下：

国内销售：按照公司与客户所签订合同或协议，由公司直接发货的，相关货物已经交付客户或指定承运商，确认客户已收到货物时确认收入；客户自行提货的，在货物发出并取得对方确认时确认收入。

出口销售：以货交承运人方式出口商品的在商品发出并取得报关单后确认收入，需要寄送客户处的出口商品在报关完成且确认客户收货后确认收入。

（2）物业管理收入

公司与客户之间服务合同包含物业管理、停车场服务等履约义务，由于客户在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公司将其作为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公司按照投入法，根据完工程度确定提供服务的履约进度。对于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3）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使用费收入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30、合同成本

（1）取得合同的成本

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即不取得合同就不会发生的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确认为一项资产，并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若该项资产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其他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明确由客户承担的除外。

（2）履行合同的成本

本公司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除收入准则外的其他企业会计准则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一项资产：①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②该成本增加了本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③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确认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3）合同成本减值

合同成本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的差额的，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①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②为转让该相关商品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之后发生变化，使得前款①减②的差额高于合同成本账面价值的，应当转回原已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合同成本账面价值不应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31、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和非货币性资产，不包括政府作为所有者投入的资本。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本公司将所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界定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余政府补助界定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

补助。若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则采用以下方式将补助款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1）政府文件明确了补助所针对的特定项目的，根据该特定项目的预算中将形成资产的支出金额和计入费用的支出金额的相对比例进行划分，对该划分比例需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变更；（2）政府文件中对用途仅作一般性表述，没有指明特定项目的，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政府补助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予以确认：（1）企业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2）企业能够收到政府补助。与企业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入。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或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直线法方法分期计入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应当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32、所得税

除与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交易或事项有关的所得税影响计入股东权益外，当期所得税费用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当期所得税费用是按本年度应纳税所得额和税法规定的税率计算的预期应交所得税，加上对以前年度应交所得税的调整。

资产负债表日，如果纳税主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并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那么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分别根据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和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定，按照预期收回资产或清偿债务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暂时性差异是指资产或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包括能够结转以后年度抵扣的亏损和税款递减。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

对于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非企业合并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初始确认形成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递延所得税，但初始确认资产和负债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单项交易（包括承租人在租赁期开始日初始确认租赁负债并计入使用权资产的租赁交易，以及因固定资产等存在弃置义务而确认预计负债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的交易等）除外。商誉的初始确认导致的暂时性差异也不产生递延所得税。

资产负债表日，根据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的预期收回或结算方式，依据已颁布的税法规定，按照

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的账面金额。

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在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1) 纳税主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2)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

33、 租赁

(1) 作为承租方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将在租赁期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且不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认定为短期租赁；将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不超过人民币 40,000 元）的租赁认定为低价值资产租赁。转租或预期转租租赁资产的，原租赁不认定为低价值资产租赁。本公司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选择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相关的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除上述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外，本公司对已识别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2) 作为出租方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

融资租赁，是指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其所有权最终可能转移，也可能不转移。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本公司作为转租出租人时，基于原租赁产生的使用权资产对转租赁进行分类。但原租赁为短期租赁，且转租出租人对原租赁进行简化处理的，本公司将该转租赁分类为经营租赁。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对应收融资租赁款进行初始计量时，以租赁投资净额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租赁投资净额为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未实现融资收益在租赁期内采用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确认当期利息收入。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本公司采用直线法将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金收入。取得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4、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报告期，本公司未发生重要的会计政策变更。

(2) 会计估计的变更

报告期，本公司未发生重要的会计估计变更。

四、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备注
增值税	应税产品的销售收入按适用税率计算销项税额，并按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的差额缴纳增值税	13%、9%、6%； 退税率 13%	本公司出口货物执行“免、抵、退”税收政策，报告期的出口退税率为 13%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缴流转税额	7%	
教育费附加	应缴流转税额	3%	
地方教育附加	应缴流转税额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存在执行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江苏利特尔绿色包装股份有限公司	15%（见四、2、（1））
无锡韵成塑料包装有限公司	20%（见四、2、（2））

2、税收优惠

（1）高新技术企业税收优惠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的相关规定，对国家需要重点扶持的高新技术企业，减按 15% 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本公司于 2022 年 10 月 18 日取得江苏省科学技术厅、江苏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江苏省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 GR202232001382（有效期 3 年），本公司享受自认定年度起三年内减按 15%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的优惠政策。

（2）小型微利企业税收优惠

根据《关于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6 号）、《关于进一步实施小微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 2022 年第 13 号）文件：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 1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25%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超过 100 万元但不超过 3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25%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3）根据《关于先进制造业企业增值税加计抵减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43 号），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允许先进制造业企业按照当期可抵扣进项税额加计 5% 抵减应纳税增值税税额。

（4）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设备器具扣除有关企业所得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8] 54 号）、《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延长部分税收优惠政策执行期限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 2021 年第 6 号）、《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设备、器具扣除有关企业所得税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37 号）。

本公司在 2018 年 1 月 1 日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期间新购进的设备、器具，单位价值不超过 500 万元的，允许一次性计入当期成本费用在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时扣除，不再分年度计算折旧（以下简称一次性税前扣除政策）。

（5）根据 2019 年 4 月 23 日《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 714 号）修订的《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中第一百条：企业所得税法第三十四条所称，是指企业购置并实际使用《环境保护专用设备企业所得税优惠目录》《节能节水专用设备企业所得税优惠目录》和《安全生产专用设备企业所得税优惠目录》规定的环境保护、节能节水、安全生产等专用设备的，该专用设备的投资额的 10% 可以从企业当年的应纳税额中抵免；当年不足抵免的，可以在以后 5 个纳税年度结转抵免。

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以下如无特别说明，均以 2024 年 6 月 30 日为截止日，金额以人民币元为单位）

1、货币资金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现金	208,146.64	117,188.48
银行存款	28,846,757.70	14,083,295.17
其他货币资金	25,887,623.82	9,482,055.60
合 计	54,942,528.16	23,682,539.25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	-

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因抵押、质押或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的款项：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24,987,623.82	7,732,055.60
信用证保证金	900,000.00	1,750,000.00
合 计	25,887,623.82	9,482,055.60

2、应收票据

（1）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种 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3,721,485.19	6,176,345.34
合 计	3,721,485.19	6,176,345.34

（2）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

类 别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721,485.19	100.00	-	-	3,721,485.19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其中：银行承兑汇票组合	3,721,485.19	100.00	-	-	3,721,485.19
商业承兑汇票组合	-	-	-	-	-
合计	3,721,485.19	100.00	-	-	3,721,485.19

(续表)

类别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6,176,345.34	100.00	-	-	6,176,345.34
其中：银行承兑汇票组合	6,176,345.34	100.00	-	-	6,176,345.34
商业承兑汇票组合	-	-	-	-	-
合计	6,176,345.34	100.00	-	-	6,176,345.34

(3) 本期无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4) 期末本公司已质押的银行承兑汇票 670,452.48 元。

(5) 期末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种类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1,069,808.59	2,641,820.29
合计	1,069,808.59	2,641,820.29

(6) 期末本公司无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3、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85,590,172.22	89,663,389.75
1 至 2 年	1,845,978.48	582,383.64
2 至 3 年	60,210.01	232,486.49
3 至 4 年	232,486.50	166,811.45
4 至 5 年	98,116.45	-
5 年以上	25,224.02	25,224.02
小计	87,852,187.68	90,670,295.35
减：坏账准备	4,837,996.43	4,965,427.56
合计	83,014,191.25	85,704,867.79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317,039.00	0.36	317,039.00	100.00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87,535,148.68	99.64	4,520,957.43	5.16	83,014,191.25
其中：账龄组合	87,535,148.68	99.64	4,520,957.43	5.16	83,014,191.25
关联方组合	-	-	-	-	-
合计	87,852,187.68	100.00	4,837,996.43	5.51	83,014,191.25

(续表)

类别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380,734.00	0.42	380,734.00	100.00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90,289,561.35	99.58	4,584,693.56	5.08	85,704,867.79
其中：账龄组合	90,289,561.35	99.58	4,584,693.56	5.08	85,704,867.79
关联方组合	-	-	-	-	-
合计	90,670,295.35	100.00	4,965,427.56	5.48	85,704,867.79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福建亿安新能源有限公司	231,769.00	231,769.00	100.00	终结执行
深圳市欧能科技有限公司	85,270.00	85,270.00	100.00	终结执行
合计	317,039.00	317,039.00	--	--

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率 (%)
1年以内	85,590,172.22	4,279,508.61	5.00
1至2年	1,845,978.48	184,597.85	10.00
2至3年	60,210.01	18,063.00	30.00
3至4年	717.50	717.50	100.00
4至5年	12,846.45	12,846.45	100.00
5年以上	25,224.02	25,224.02	100.00
合计	87,535,148.68	4,520,957.43	5.16

(3) 本报告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	------	--------	------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4,965,427.56	-63,736.13	63,695.00	-	-	4,837,996.43
合计	4,965,427.56	-63,736.13	63,695.00	-	-	4,837,996.43

(4) 本报告期无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序号	往来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比例 (%)	坏账准备
1	客户 1	9,834,087.61	1 年以内	11.19	491,704.38
2	客户 2	4,524,889.98	1 年以内	5.15	226,244.50
3	客户 3	3,586,546.78	1 年以内	4.08	179,327.34
4	客户 4	3,517,333.98	1 年以内	4.00	175,866.70
5	客户 5	2,966,622.61	1 年以内	3.38	148,331.13
	合计	24,429,480.96		27.80	1,221,474.05

4、应收款项融资

(1) 应收款项融资分类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28,713,403.24	35,532,808.69
合计	28,713,403.24	35,532,808.69

应收款项融资本期增减变动及公允价值变动情况：系银行承兑汇票，其剩余期限较短，账面余额与公允价值相近。

(2) 期末本公司已质押的银行承兑汇票金额为 28,301,826.23 元。

(3) 期末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款项融资：

种类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2,799,018.86	-
合计	2,799,018.86	-

5、预付款项

(1) 账龄分析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3,825,781.45	97.93	2,658,136.94	98.13
1 至 2 年	30,187.04	0.77	0.50	-
2 至 3 年	35,758.67	0.92	35,758.67	1.32
3 年以上	14,800.00	0.38	14,800.00	0.55
合计	3,906,527.16	100.00	2,708,696.11	100.00

(2) 预付款项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序号	往来单位名称	商品或服务内容	期末余额	账龄	占预付款项总额比例 (%)
1	供应商 1	货款	422,711.31	1 年以内	10.82
2	无锡华润燃气有限公司	费用	289,134.58	1 年以内	7.40
3	无锡能达热电有限公司	费用	277,491.10	1 年以内	7.10
4	供应商 2	费用	200,000.00	1 年以内	5.12
5	供应商 3	货款	190,540.43	1 年以内	4.88
	合 计		1,379,877.42		35.32

6、其他应收款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	-
应收股利	-	-
其他应收款	798,899.91	316,699.05
合 计	798,899.91	316,699.05

注：上表中其他应收款指扣除应收利息、应收股利后的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

1) 按账龄披露：

账 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718,456.74	313,255.84
1 至 2 年	113,740.00	20,000.00
2 至 3 年	20,000.00	3,678.00
3 至 4 年	3,678.00	1,958,300.14
4 至 5 年	1,938,300.14	957,812.25
5 年以上	1,211,332.04	253,519.79
小 计	4,005,506.92	3,506,566.02
减：坏账准备	3,206,607.01	3,189,866.97
合 计	798,899.91	316,699.05

2)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的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备用金	372,348.86	-
押金及保证金	400,480.00	276,740.00
往来款	2,897,910.39	2,897,910.39
代垫、代扣款及其他	334,767.67	331,915.63
合 计	4,005,506.92	3,506,566.02

3) 按坏账准备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2,897,910.39	72.35	2,897,910.39	100.00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107,596.53	27.65	308,696.62	27.87	798,899.91
其中：账龄组合	1,107,596.53	27.65	308,696.62	27.87	798,899.91
关联方组合	-	-	-	-	-
合计	4,005,506.92	100.00	3,206,607.01	80.05	798,899.91

(续表)

类别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2,897,910.39	82.64	2,897,910.39	100.00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608,655.63	17.36	291,956.58	47.97	316,699.05
其中：账龄组合	608,655.63	17.36	291,956.58	47.97	316,699.05
关联方组合	-	-	-	-	-
合计	3,506,566.02	100.00	3,189,866.97	90.97	316,699.05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4年1月1日余额	18,136.79	-	3,171,730.18	3,189,866.97
2024年1月1日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在本期	-	-	-	-
--转入第二阶段	-	-	-	-
--转入第三阶段	-	-	-	-
--转回第二阶段	-	-	-	-
--转回第一阶段	-	-	-	-
本期计提	35,160.04	-	-18,420.00	16,740.04
本期收回或转回	-	-	-	-
本期转销	-	-	-	-
本期核销	-	-	-	-
其他变动	-	-	-	-
2024年6月30日余额	53,296.83	-	3,153,310.18	3,206,607.01

4) 本报告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3,189,866.97	16,740.04	-	-	-	3,206,607.01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合 计	3,189,866.97	16,740.04	-	-	-	3,206,607.01

5) 本报告期无实际核销的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六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俐特尔（杭州）包装材料有限公司	资金往来	2,897,910.39	3-4 年 2,098.00 4-5 年 1,938,000.14 5 年以上 957,812.25	72.35	2,897,910.39
客户 6	保证金	100,000.00	1 年以内	2.50	5,000.00
江苏德康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保证金	100,000.00	1 年以内	2.50	5,000.00
王加旭	备用金	75,000.00	1 年以内	1.87	3,750.00
席伟良	备用金	50,000.00	1 年以内	1.25	2,500.00
客户 7	保证金	50,000.00	1-2 年	1.25	5,000.00
合 计		3,272,910.39		81.71	2,919,160.39

注：俐特尔（杭州）包装材料有限公司资不抵债，无偿还能力，故全额计提坏账准备。

7) 其他应收款余额中无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8) 其他应收款余额中无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7、 存货

(1) 分类情况：

项 目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33,416,237.41	582,341.28	32,833,896.13
在产品	4,887,157.61	30,874.58	4,856,283.03
库存商品	11,398,102.62	291,690.61	11,106,412.01
发出商品	3,220,127.68	-	3,220,127.68
合 计	52,921,625.32	904,906.47	52,016,718.85

(续表)

项 目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25,076,196.87	582,341.28	24,493,855.59
在产品	3,781,285.34	30,874.58	3,750,410.76
库存商品	6,572,195.54	250,753.77	6,321,441.77
发出商品	1,029,840.65	-	1,029,840.65
合 计	36,459,518.40	863,969.63	35,595,548.77

(2) 存货跌价准备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计提额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转回	转销	其他	
原材料	582,341.28	-	-	-	-	582,341.28
在产品	30,874.58	-	-	-	-	30,874.58
库存商品	250,753.77	184,843.15	-	143,906.31	-	291,690.61
发出商品	-	-	-	-	-	-
合 计	863,969.63	184,843.15	-	143,906.31	-	904,906.47

(3) 存货期末余额中无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情况。

(4) 公司期末存货均未抵押。

8、其他流动资产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缴税费	2,969.99	4,648.62
待摊销版费	2,997,505.21	-
未抵扣的增值税进项税额	2,226,482.80	2,266,028.35
合 计	5,226,958.00	2,270,676.97

9、投资性房地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项 目	房屋建筑物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26,393,106.68	26,393,106.68
2. 本期增加金额	-	-
(1) 外购	-	-
(2) 固定资产转入	-	-
3. 本期减少金额	-	-
(1) 处置	-	-
(2) 其他转出	-	-
4. 期末余额	26,393,106.68	26,393,106.68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4,117,454.01	4,117,454.01
2. 本期增加金额	354,837.22	354,837.22
(1) 计提或摊销	354,837.22	354,837.22
3. 本期减少金额	-	-
(1) 处置	-	-
(2) 其他转出	-	-
4. 期末余额	4,472,291.23	4,472,291.23

项 目	房屋建筑物	合计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	-
2. 本期增加金额	-	-
(1) 计提	-	-
3. 本期减少金额	-	-
(1) 处置	-	-
(2) 其他转出	-	-
4. 期末余额	-	-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21,920,815.45	21,920,815.45
2. 期初账面价值	22,275,652.67	22,275,652.67

注：以本公司杨亭路厂区房产及土地使用权和圣地路12号房产及土地使用权抵押，取得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借款金额6,500.00万元，且由顾成、尤勤丰、江苏利特尔新材料有限公司承担担保连带责任。

10、固定资产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263,799,708.89	275,272,678.69
固定资产清理	-	-
合 计	263,799,708.89	275,272,678.69

注：上表中的固定资产是指扣除固定资产清理后的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项 目	房屋及建筑物（注）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68,898,686.59	208,813,040.81	3,295,539.41
2. 本期增加金额	-	445,429.13	196,814.16
(1) 购置	-	115,044.25	-
(2) 在建工程转入	-	330,384.88	196,814.16
(3) 使用权资产转入	-	-	-
3. 本期减少金额	-	4,773,784.36	124,415.55
其中：处置或报废	-	4,773,784.36	124,415.55
其他	-	-	-
4. 期末余额	168,898,686.59	204,484,685.58	3,367,938.02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21,317,765.50	81,963,034.64	2,473,078.48
2. 本期增加金额	2,679,643.16	8,776,931.93	117,877.00
(1) 计提	2,679,643.16	8,776,931.93	117,877.00

项 目	房屋及建筑物（注）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2）使用权资产转入	-	-	-
3. 本期减少金额	-	4,458,334.04	118,696.91
其中：处置或报废	-	4,458,334.04	118,696.91
其他	-	-	-
4. 期末余额	23,997,408.66	86,281,632.53	2,472,258.57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	2,973,544.22	
2. 本期增加金额	-	-	-
（1）计提	-	-	-
（2）企业合并增加	-	-	-
3. 本期减少金额	-	-	-
其中：处置或报废	-	-	-
其他	-	-	-
4. 期末余额	-	2,973,544.22	-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44,901,277.93	115,229,508.83	895,679.45
2. 期初账面价值	147,580,921.09	123,876,461.95	822,460.93

（续）

项 目	电子设备	办公设备及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766,184.33	8,840,727.70	390,614,178.84
2. 本期增加金额	5,301.77	443,832.03	1,091,377.09
（1）购置	-	195,436.29	310,480.54
（2）在建工程转入	5,301.77	248,395.74	780,896.55
（3）使用权资产转入	-	-	-
3. 本期减少金额	72,198.30	1,232,101.14	6,202,499.35
其中：处置或报废	72,198.30	1,232,101.14	6,202,499.35
其他	-	-	-
4. 期末余额	699,287.80	8,052,458.59	385,503,056.58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402,164.71	6,211,912.60	112,367,955.93
2. 本期增加金额	58,289.31	441,694.22	12,074,435.62
（1）计提	58,289.31	441,694.22	12,074,435.62
（2）使用权资产转入	-	-	-
3. 本期减少金额	69,193.01	1,066,364.12	5,712,588.08
其中：处置或报废	69,193.01	1,066,364.12	5,712,588.08
其他	-	-	-
4. 期末余额	391,261.01	5,587,242.70	118,729,803.47

项 目	电子设备	办公设备及其他	合计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	-	2,973,544.22
2. 本期增加金额	-	-	-
(1) 计提	-	-	-
(2) 企业合并增加	-	-	-
3. 本期减少金额	-	-	-
其中：处置或报废	-	-	-
其他	-	-	-
4. 期末余额	-	-	2,973,544.22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308,026.79	2,465,215.89	263,799,708.89
2. 期初账面价值	364,019.62	2,628,815.10	275,272,678.69

注：以本公司蓉通路 55 号房产及土地使用权抵押，取得交通银行无锡东门支行借款金额 3,500.00 万元，且由股东顾成、王恒提供担保；以本公司杨亭路厂区房产及土地使用权和杭州余杭街道圣地路 12 号及土地使用权抵押，取得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借款金额 6,500.00 万元，且由顾成、尤勤丰、江苏利特尔新材料有限公司担保连带责任。

本公司以自有设备，抵押给供应商上海金光纸业产品服务有限公司，以获取应付账款授信额度 800.00 万，截止 2024 年 6 月 30 日，账面抵押价值 6,725,489.39 元。

(2) 期末闲置的固定资产：

项 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备注
房屋建筑物	68,686,260.27	4,347,024.67	-	64,339,235.60	
机器设备	51,159,660.54	4,386,575.77	-	46,773,084.77	
办公设备及其他		-	-	-	
电子设备		-	-	-	
合 计	119,845,920.81	8,733,600.44	-	111,112,320.37	

(3) 期末售后回租的固定资产情况：

项 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备注
机器设备	36,323,595.34	29,157,042.68	-	7,166,552.66	
合 计	36,323,595.34	29,157,042.68	-	7,166,552.66	

(4) 期末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情况：

项 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备注
房屋建筑物	51,393.48	17,727.39	-	33,666.09	
合 计	51,393.48	17,727.39	-	33,666.09	

11、在建工程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48,710,146.00	22,883,016.53
工程物资		-
合计	48,710,146.00	22,883,016.53

(1) 在建工程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杨亭路厂区	47,750,461.58		47,750,461.58
其他零星工程	959,684.42	-	959,684.42
合计	48,710,146.00	-	48,710,146.00

(续)

项目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杨亭路厂区	21,923,332.11	-	21,923,332.11
其他零星工程	959,684.42	-	959,684.42
合计	22,883,016.53	-	22,883,016.53

(2) 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项目名称	预算数(万元)	期初数	本期增加	转入固定资产	其他减少
杨亭路厂区	250,000.00	21,923,332.11	26,608,026.02	780,896.55	-
智能工厂系统及配套	130.00	921,948.57	-	-	-
用友系统	7.55	37,735.85	-	-	-
合计	250,137.55	22,883,016.53	26,608,026.02	780,896.55	-

(续)

项目名称	工程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资金来源	期末数
杨亭路厂区	91.00	95.00	-	自有	47,750,461.58
智能工厂系统及配套	70.92	75.00	-	自有	921,948.57
用友系统	50.00	50.00	-	自有	37,735.85
合计			-		48,710,146.00

注：杨亭路厂区新厂房主体工程于2022年6月完工，室外工程于2023年9月完工，部分设备、基础设施、装修等于2023年12月完工。截至2024年6月30日仍有部分设备正在安装调试中，部分车间仍在装修中。

(3) 重要的在建工程变动情况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转入固定资产	期末数
博斯特凹版印刷机	5,977,566.64	1,951,041.96	-	7,928,608.60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转入固定资产	期末数
净化工程	4,090,461.06	629,248.63	-	4,719,709.69
净化工程II	-	10,109,530.13	-	10,109,530.13
屋顶光伏工程	-	3,743,362.83	-	3,743,362.83
合 计	10,068,027.70	16,433,183.55	-	26,501,211.25

12、使用权资产

项 目	房屋建筑物	合 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064,409.74	1,064,409.74
2. 本期增加金额		
3. 本期减少金额	-	-
4. 期末余额	1,064,409.74	1,064,409.74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532,204.87	532,204.87
2. 本期增加金额	266,102.44	266,102.44
(1) 计提	266,102.44	266,102.44
3. 本期减少金额	-	-
4. 期末余额	798,307.31	798,307.31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	-
2. 本期增加金额	-	-
3. 本期减少金额	-	-
4. 期末余额	-	-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266,102.43	266,102.43
2. 期初账面价值	532,204.87	532,204.87

13、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项目	土地使用权	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26,740,635.70	781,139.39	27,521,775.09
2. 本期增加金额	-	-	-
(1) 购置	-	-	-
3. 本期减少金额	-	-	-
其中：处置	-	-	-
4. 期末余额	26,740,635.70	781,139.39	27,521,775.09
二、累计摊销			

项目	土地使用权	软件	合计
1. 期初余额	3,834,999.62	153,449.73	3,988,449.35
2. 本期增加金额	268,883.58	40,756.02	309,639.60
(1) 计提	268,883.58	40,756.02	309,639.60
3. 本期减少金额	-	-	-
其中：处置	-	-	-
4. 期末余额	4,103,883.20	194,205.75	4,298,088.95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	-	-
2. 本期增加金额	-	-	-
(1) 计提	-	-	-
3. 本期减少金额	-	-	-
其中：处置	-	-	-
4. 期末余额	-	-	-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22,636,752.50	586,933.64	23,223,686.14
2. 期初账面价值	22,905,636.08	627,689.66	23,533,325.74

注：以本公司蓉通路 55 号房产及土地使用权抵押，取得交通银行无锡东门支行借款金额 3,500.00 万元，且由股东顾成、王恒提供担保；以本公司杨亭路厂区房产及土地使用权和杭州余杭街道圣地路 12 号及土地使用权抵押，取得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借款金额 6,500.00 万元，且由顾成、尤勤丰、江苏利特尔新材料有限公司担保连带责任。

(2) 期末无未办妥产权证的无形资产。

(3) 开发支出情况：期末公司无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

14、长期待摊费用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摊销额	其他减少额	期末余额
房屋装潢费	1,148,731.58	-	115,725.18		1,033,006.40
合计	1,148,731.58	-	115,725.18		1,033,006.40

15、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坏账准备	7,953,516.04	1,162,013.09	7,764,543.52	1,133,313.97
存货跌价准备	904,906.47	130,527.82	863,969.63	122,761.08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2,973,544.22	446,031.63	2,973,544.22	446,031.63
固定资产折旧、无形资产摊销	2,312,620.89	346,893.13	2,312,620.89	346,893.13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递延收益	3,663,088.12	549,463.22	3,961,179.58	594,176.94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1,078,258.76	161,738.81	1,096,057.43	164,408.61
可抵扣亏损	10,904,758.84	1,598,786.36	20,822,491.28	3,086,059.44
租赁负债（含一年内到期部分）	273,544.04	13,677.20	539,515.44	26,975.77
合计	29,826,396.77	4,373,455.17	40,333,921.99	5,920,620.57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500万以下设备一次性折旧	31,918,378.90	4,787,756.84	31,918,378.90	4,787,756.84
使用权资产	266,102.43	13,305.12	532,204.87	26,610.24
合计	32,184,481.33	4,801,061.96	32,450,583.77	4,814,367.08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4,174,769.33	198,685.84	4,814,367.08	1,106,253.49
递延所得税负债	4,174,769.33	626,292.63	4,814,367.08	-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328,928.01	390,751.01
可抵扣亏损	5,535,510.51	5,522,131.22
合计	5,864,438.52	5,912,882.23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24年	799.91	799.91	
2025年	407,881.65	407,881.65	
2026年	1,928,373.12	1,928,373.12	
2027年	2,365,124.88	2,390,616.99	
2028年	782,349.55	794,459.55	
合计	5,484,529.11	5,522,131.22	

16、其他非流动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付设备/工程款	4,225,733.95	334,522.37
合计	4,225,733.95	334,522.37

17、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项 目	期 末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货币资金	25,887,623.82	25,887,623.82	保证金	详见货币资金受限明细
投资性房地产	26,393,106.68	21,920,815.45	抵押	贷款抵押
固定资产	168,898,686.59	144,901,277.93	抵押	贷款抵押
无形资产	26,740,635.70	22,636,752.50	抵押	贷款抵押
固定资产	36,323,595.34	7,166,552.66	受限	售后回租
固定资产	12,969,636.71	6,725,489.39	受限	供应商授信
应收账款	6,001,382.96	6,001,382.96	质押	贷款质押
应收票据	2,641,820.29	2,641,820.29	受限	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
应收票据	670,452.48	670,452.48	质押	开具银行承兑汇票质押
应收款项融资	28,301,826.23	28,301,826.23	质押	开具银行承兑汇票质押
合 计	334,828,766.8	266,853,993.71		

(续表)

项 目	期 初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货币资金	9,482,055.60	9,482,055.60	保证金	详见货币资金受限明细
投资性房地产	26,393,106.68	22,275,652.67	抵押	贷款抵押
固定资产	168,898,686.59	147,580,921.09	抵押	贷款抵押
无形资产	26,740,635.70	22,905,636.08	抵押	贷款抵押
固定资产	36,323,595.34	8,892,068.56	受限	售后回租
固定资产	12,969,636.71	7,192,788.33	受限	供应商授信
应收账款	4,656,957.45	4,424,109.58	质押	贷款质押
应收票据	3,564,974.77	3,564,974.77	受限	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
应收票据	3,217,917.75	3,217,917.75	质押	开具银行承兑汇票质押
应收款项融资	26,570,706.26	26,570,706.26	质押	开具银行承兑汇票质押
合 计	318,818,272.85	256,106,830.69		

18、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证借款（注1）	73,000,000.00	45,000,000.00
抵押、保证借款（注2）	100,000,000.00	62,000,000.00
质押借款（注3）	5,861,500.00	4,414,000.00
信用借款	-	38,000,000.00
已贴现未到期票据	-	150,000.00
流动资金借款利息	159,883.34	155,740.27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合 计	179,021,383.34	149,719,740.27

注 1：由顾成、尤勤丰担保连带责任，从宁波银行无锡分行取得 1,000.00 万元借款；由顾成、尤勤丰担保连带责任，从南京银行无锡城南支行取得 1,000.00 万元借款；由顾成、尤勤丰担保连带责任，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无锡分行取得 1,000.00 万元借款；由顾成、尤勤丰担保连带责任，从苏州银行无锡分行取得 1,000.00 万元借款；由顾成、尤勤丰担保连带责任，从华夏银行取得 1,500.00 万元借款；由顾成、尤勤丰担保连带责任，从中信银行锡山支行取得 1,000.00 万元借款；由顾成、尤勤丰担保连带责任，子公司-无锡韵成塑料包装有限公司从中国银行无锡分行取得 800.00 万元借款。

注 2：抵押、保证借款 10,000.00 万元，其中：以本公司蓉通路 55 号房产及土地使用权抵押，取得交通银行无锡东门支行借款金额 3,500.00 万元，且由股东顾成、王恒提供担保；以本公司杨亭路厂区房产及土地使用权和杭州余杭街道圣地路 12 号及土地使用权抵押，取得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借款金额 6,500.00 万元，且由顾成、尤勤丰、江苏利特尔新材料有限公司担保连带责任。

注 3：质押借款 586.15 万元，其中：向惠商商业保理有限公司质押伊利公司应收货款取得 586.15 万元借款。

19、应付票据

票据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46,858,773.66	37,468,431.77
合 计	46,858,773.66	37,468,431.77

20、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购买商品	70,156,683.09	56,763,906.81
与构建长期资产相关款项	24,735,550.96	30,646,918.11
运费	3,228,963.76	3,035,442.97
与费用相关款项	557,080.60	741,281.79
合 计	98,678,278.41	91,187,549.68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项 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无锡锡山建筑实业有限公司	5,347,157.74	未到付款期
合 计	5,347,157.74	

21、预收款项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租赁款项	171,958.92	673,487.52
合计	171,958.92	673,487.52

22、合同负债

(1) 合同负债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款项	431,804.53	1,070,296.06
合计	431,804.53	1,070,296.06

(2) 无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合同负债。

23、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1,263,846.04	20,512,394.13	20,689,779.92	1,086,460.25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	1,545,841.09	1,545,841.09	-
三、辞退福利	-	-	-	-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	-	-	-
合计	1,263,846.04	22,058,235.22	22,235,621.01	1,086,460.25

(2) 短期薪酬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103,911.39	18,237,322.06	18,254,773.20	1,086,460.25
2、职工福利费	159,934.65	807,519.89	967,454.54	-
3、社会保险费	-	865,452.74	865,452.74	-
其中：医疗保险费	-	647,589.67	647,589.67	-
补充医疗保险费	-	18,505.57	18,505.57	-
工伤保险费	-	125,340.64	125,340.64	-
生育保险费	-	74,016.86	74,016.86	-
4、住房公积金	-	565,642.00	565,642.00	-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	36,457.44	36,457.44	-
合计	1,263,846.04	20,512,394.13	20,689,779.92	1,086,460.25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	1,498,997.42	1,498,997.42	-
2、失业保险费	-	46,843.67	46,843.67	-
合计	-	1,545,841.09	1,545,841.09	-

24、应交税费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140,445.80	164,379.27
城建税	19,344.49	18,224.42
教育费附加	13,817.48	13,017.44
个人所得税	176,693.02	404,170.93
印花税	80,591.38	51,404.79
房产税	664,908.76	432,721.74
土地使用税	115,675.50	95,848.50
合 计	1,211,476.43	1,179,767.09

25、其他应付款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	-
应付股利	-	-
其他应付款	5,802,655.58	757,380.41
合 计	5,802,655.58	757,380.41

注：上表中其他应付款指扣除应付利息、应付股利后的其他应付款。

(1) 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代扣代缴款项	120,918.39	115,719.39
个人待报销款	20,307.16	56,981.02
押金、保证金	651,680.00	581,680.00
关联方资金往来	5,000,000.00	-
其他	9,750.03	3,000.00
合 计	5,802,655.58	757,380.41

2) 本公司无期末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26、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273,544.04	539,515.44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3,063,730.43	6,242,195.57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800,000.00	3,600,000.00
应付利息	27,500.00	32,312.49
合 计	5,164,774.47	10,414,023.50

27、其他流动负债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转销项税	13,549.79	93,477.38
未中止确认的银行承兑汇票	2,641,820.29	2,735,356.87
合 计	2,655,370.08	2,828,834.25

28、长期借款

单 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抵押、保证借款（注）	24,600,000.00	24,600,000.00
合 计	24,600,000.00	24,600,000.00

注：以本公司杨亭路厂区房产及土地使用权和圣地路 12 号房产及土地使用权抵押，取得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科技支行借款金额 2,640.00 万元（其中一年内到期 180.00 万元），且由顾成、尤勤丰、江苏利特尔新材料有限公司担保连带责任。

29、租赁负债

单 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租赁应付款额	279,357.80	558,715.60
减：未确认的融资费用	5,813.76	19,200.16
减：一年内到期	273,544.04	539,515.44
合 计	-	-

30、长期应付款

单 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租赁应付款额	3,629,204.10	8,322,428.70
减：未确认的融资费用	131,164.20	372,023.67
减：一年内到期	3,063,730.43	6,242,195.57
合 计	434,309.47	1,708,209.46

31、递延收益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工业发展资金扶持-北人复合机和6+1色印刷机技改补贴	19,302.17	-	-
工业和信息产业转型升级项目	448,884.41	-	-
机关事务管理局补贴	912,431.55	-	-
技改资金补贴	337,993.09	-	-
无锡市工业转型升级扶持资金	665,376.30	-	-
锡山区工业发展资金投入	246,167.37	-	-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无锡市委宣传部发展专项资金	802,500.00	-	-
2022年度锡山区工业发展资金	194,901.80	-	-
工业和信息产业转型升级专项资金	333,622.89	-	-
合计	3,961,179.58	-	-

(续)

负债项目	本期计入其他收益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工业发展资金扶持-北人复合机和6+1色印刷机技改补贴	4,825.51	-	14,476.66	与资产相关
工业和信息产业转型升级项目	34,182.72	-	414,701.69	与资产相关
机关事务管理局补贴	80,122.97	-	832,308.58	与资产相关
技改资金补贴	25,786.44	-	312,206.65	与资产相关
无锡市工业转型升级扶持资金	58,709.70	-	606,666.60	与资产相关
锡山区工业发展资金投入	19,278.78	-	226,888.59	与资产相关
无锡市委宣传部发展专项资金	45,000.00	-	757,500.00	与资产相关
2022年度锡山区工业发展资金	12,778.92	-	182,122.88	与资产相关
工业和信息产业转型升级专项资金	17,406.42	-	316,216.47	与资产相关
合计	298,091.46	-	3,663,088.12	

32、股本

股东名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自然人股	60,800,000.00	-	-	-	-	-	60,800,000.00
合计	60,800,000.00	-	-	-	-	-	60,800,000.00

33、资本公积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股本溢价	18,497,981.22	-	-	18,497,981.22
其他资本公积	379,826.26	-	-	379,826.26
合计	18,877,807.48	-	-	18,877,807.48

34、盈余公积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金	17,282,152.81	1,296,766.08	-	18,578,918.89
合计	17,282,152.81	1,296,766.08	-	18,578,918.89

35、未分配利润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112,781,032.46	86,717,931.38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	-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112,781,032.46	86,717,931.38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3,060,155.54	29,169,456.84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1,296,766.08	3,106,355.76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	-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应付普通股股利	-	-
期末未分配利润	124,544,421.92	112,781,032.46

36、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同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67,156,479.91	132,321,451.13	156,472,464.38	125,629,871.24
其他业务	3,655,450.25	800,075.05	4,410,788.34	1,598,822.10
合计	170,811,930.16	133,121,526.18	160,883,252.72	127,228,693.34

（2）主营业务收入按销售区域分类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同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国内	152,223,722.33	122,812,881.24	149,471,604.30	120,676,500.99
国外	14,932,757.58	9,508,569.89	7,000,860.08	4,953,370.26
合计	167,156,479.91	132,321,451.13	156,472,464.38	125,629,871.24

（3）主营业务收入按产品类别分类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同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彩印刷包装	154,902,968.23	121,050,733.55	146,435,698.51	115,096,048.74
锂电池包装	3,685,791.88	3,191,887.24	2,752,162.57	3,488,797.81
制膜产品	8,567,719.80	8,078,830.34	7,284,603.30	7,045,024.70
合计	167,156,479.91	132,321,451.13	156,472,464.38	125,629,871.24

37、税金及附加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同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109,116.66	179,806.55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同期发生额
教育费附加	77,940.47	128,382.45
房产税	1,163,186.53	908,308.00
土地使用税	254,694.50	254,694.50
印花税	123,961.59	76,540.47
车船使用税	840.00	1,470.00
合 计	1,729,739.75	1,549,201.97

38、销售费用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同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2,172,183.88	2,019,645.91
办公费用	101,225.58	54,767.22
业务招待费	413,267.15	462,773.64
差旅费	231,418.87	306,827.96
市场服务费	50,943.40	77,676.19
报关费	139,966.46	94,106.28
广告宣传费	15,094.34	-
其他	-	2,109.00
合 计	3,124,099.68	3,017,906.20

39、管理费用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同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4,828,712.23	4,435,968.50
办公费用	260,887.17	351,269.30
业务招待费	103,511.97	237,388.90
差旅费	97,639.75	157,687.17
物料消耗	159,589.16	200,146.59
保险费	138,966.17	10,088.19
长期资产折旧和摊销费	5,548,160.46	2,461,914.22
咨询服务费	272,066.01	438,552.65
公车费用	200,232.97	240,099.35
其他	42,375.32	114,581.26
合 计	11,652,141.21	8,647,696.13

40、研发费用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同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3,074,124.16	3,344,236.43
固定资产折旧费用	330,154.94	308,568.33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同期发生额
材料费	1,006,216.51	775,269.67
其他费用	862,264.42	442,445.17
合 计	5,272,760.03	4,870,519.60

41、财务费用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同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3,366,892.75	3,567,272.66
减：利息收入	100,937.50	213,312.49
汇兑损失	-214,567.38	-9,144.56
手续费	50,236.01	33,037.62
未确认融资费用	254,245.87	502,093.45
合 计	3,355,869.75	3,879,946.68

42、其他收益

产生其他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同期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298,091.46	276,503.94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574,279.39	388,154.00
个税手续费返还	19,433.21	15,908.25
增值税进项税额加计扣除	861,915.69	-
合 计	1,753,719.75	680,566.19

43、投资收益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同期发生额
理财产品收益	11,414.79	69,539.03
合 计	11,414.79	69,539.03

44、信用减值损失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同期发生额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127,431.13	-899,569.94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16,740.04	-342,260.44
合 计	-110,691.09	-1,241,830.38

45、资产减值损失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同期发生额
存货跌价准备	-184,843.15	-454,138.68
合 计	-184,843.15	-454,138.68

46、资产处置收益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同期发生额
固定资产处置收益	44,832.09	2,049.56
合计	44,832.09	2,049.56

47、营业外收入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同期发生额
无需支付的款项	-	126,871.42
无需支付的个人所得税	312,226.08	-
其他	1,179.42	-
合计	313,405.50	126,871.42

48、营业外支出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同期发生额
报废固定资产损失	230.09	6,481.75
滞纳金及罚款	774.58	44,198.07
对外捐赠	-	-
合计	1,004.67	50,679.82

49、所得税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同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	-6,990.64
递延所得税费用	1,533,860.27	1,235,156.66
合计	1,533,860.27	1,228,166.02

本期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的调整过程：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14,604,008.96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2,190,601.34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2,907.87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32,515.78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42,992.22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28,201.10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
技术开发费/高新技术企业设备加计扣除	-706,955.85
专用设备投资额的10%抵免应纳税额	-
所得税费用	1,533,860.27

50、现金流量表项目注释

(1) 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同期发生额
往来款	-	71,000.00
收到的保证金及押金	70,000.00	110,000.00
收到的其他收益	593,712.60	620,262.25
收到的利息收入	100,937.50	272,330.41
退回备用金	374,958.95	-
合 计	1,139,609.05	1,073,592.66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同期发生额
支付的各项期间费用	2,677,098.85	4,058,982.41
支付的银行手续费	50,236.01	33,037.62
支付的保证金及押金	161,480.00	206,000.00
支付备用金	873,131.81	-
合 计	3,761,946.67	4,298,020.03

(2) 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同期发生额
融资租赁收到现金	-	-
收到关联方借款	10,000,000.00	17,000,000.00
合 计	10,000,000.00	17,000,000.00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同期发生额
融资租赁租金	6,493,224.60	3,007,234.60
归还非关联方借款	5,000,000.00	7,600,000.00
房屋租金	304,500.00	-
合 计	11,797,724.60	10,607,234.60

51、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同期发生额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		
净利润	13,070,148.69	9,593,500.10
加：信用减值损失	-110,691.09	1,241,830.38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同期发生额
资产减值损失	184,843.15	454,138.68
固定资产折旧、投资性房地产折旧	12,429,272.84	9,166,597.14
使用权资产折旧	266,102.44	266,102.44
无形资产摊销	309,639.60	294,005.82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15,725.18	158,988.2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4,832.09	-2,049.56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30.09	6,481.75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3,620,163.02	4,121,716.29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1,414.79	-69,539.03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907,567.65	1,235,156.66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626,292.63	-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6,606,013.23	3,607,890.55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718,246.28	-3,265,755.28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1,163,024.09	-9,418,459.28
其他	-16,405,568.22	-6,565,914.3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796,243.68	10,824,690.57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	-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	-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	-
其他	-	-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情况：		
货币资金的期末余额	29,054,904.34	7,081,153.67
减：货币资金的期初余额	14,200,483.65	34,701,540.38
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	-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4,854,420.69	-27,620,386.71

（2）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29,054,904.34	14,200,483.65
其中：库存现金	208,146.64	117,188.48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28,846,757.70	14,083,295.17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
存放同业款项		-
拆放同业款项		-
二、现金等价物		-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
三、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9,054,904.34	14,200,483.65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

52、外币货币性项目

项 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1,561,193.67
其中：美元	217,296.97	7.1268	1,548,632.05
欧元	3.41	7.6617	26.13
日元	2,057.00	0.2235	459.74
港币	9.00	0.91268	8.21
比索	22,873.00	0.3857	8,822.12
卢布	38,590.00	0.0841	3,245.42
应收账款			
其中：美元	990,068.14	7.1268	7,056,017.60

53、租赁

(1)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项 目	租赁收入
员工宿舍费用	80,380.00
合 计	80,380.00

(2)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1) 经营租赁

项目	租赁收入	其中：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相关的收入
房屋租赁	2,540,149.71	-
合 计	2,540,149.71	-

六、研发费用

1、按费用性质列示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同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3,074,124.16	3,344,236.43
固定资产折旧费用	330,154.94	308,568.33
材料费	1,006,216.51	775,269.67
其他费用	862,264.42	442,445.17
合 计	5,272,760.03	4,870,519.60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同期发生额
其中：费用化研发支出	5,272,760.03	4,870,519.60
资本化研发支出	-	-

七、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报告期，本公司未发生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反向购买。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报告期

本公司未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反向购买。

3、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 报告期

本公司未发生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

八、在其他主体中权益的披露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子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江苏利特尔新材料有限公司	1,000.00万	无锡	无锡	新型膜材料	100.00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无锡韵成塑料包装有限公司	500.00万	无锡	无锡	塑料包装	65.00	-	设立

2、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支付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无锡韵成塑料包装有限公司	35.00	9,993.15	-	2,510,822.68
合计	-	9,993.15	-	2,510,822.68

3、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无锡韵成塑料包装有限公司	17,490,540.26	1,908,707.69	19,399,247.95

(续1)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无锡韵成塑料包装有限公司	12,225,468.84	-	12,225,468.84

(续2)

子公司名称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无锡韵成塑料包装有限公司	14,488,341.59	2,403,111.42	16,891,453.01
--------------	---------------	--------------	---------------

(续3)

子公司名称	期初余额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无锡韵成塑料包装有限公司	9,746,225.77	-	9,746,225.77

(续4)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无锡韵成塑料包装有限公司	14,031,667.60	28,551.87	28,551.87	-3,193,504.52

(续5)

子公司名称	上期同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无锡韵成塑料包装有限公司	13,834,765.46	-189,426.87	-189,426.87	1,567,861.98

九、政府补助

1、报告期末按应收金额确认的政府补助

公司不存在按应收金额确认的政府补助情况。

2、涉及政府补助的负债项目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计入其他收益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递延收益	3,961,179.58	-	-	298,091.46	-	3,663,088.12	与资产相关
合计	3,961,179.58	-	-	298,091.46	-	3,663,088.12	

3、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产生其他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同期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298,091.46	276,503.94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574,279.39	388,154.00
增值税进项税额加计扣除	861,915.69	-
合计	1,734,286.54	664,657.94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一) 金融工具产生的各类风险

本公司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借款、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等。相关金融工具详情于各附注披露。与这些金融工具有关的风险，以及本公司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

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本公司管理层对这些风险敞口 进行管理和监控以确保将上述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1、 市场风险

金融工具的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外汇风险、利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汇率风险是指由于汇率波动使得相关资产价值变化从而对证券公司的经营造成损失的风险。本公司面临的汇率风险主要源自持有的外币货币性资产及负债，于各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持有的外币货币性资产及负债情况详见附注五、（52）。

本公司面临的利率风险主要来源于短期借款。公司通过建立良好的银企关系，对授信额度、授信品种以及授信期限进行合理的设计，保障银行授信额度充足，满足公司各类短期融资需求。并且通过缩短单笔借款的期限，特别约定提前还款条款，合理降低利率波动风险。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较少存在以浮动利率计算的银行借款，因此，将不会对本公司的利润总额和股东权益产生重大的影响

2、 信用风险

为降低信用风险，本公司控制信用额度、进行信用审批，并执行其他监控程序以确保采取必要的措施回收过期债权。此外，本公司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根据应收款项的回收情况，计提充分的坏账准备。因此，本公司管理层认为所承担的信用风险已经大为降低。

此外，本公司的流动资金存放在信用评级较高的银行，故流动资金的信用风险较低。

3、 流动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

管理流动风险时，本公司保持管理层认为充分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并对其进行监控，以满足本公司经营需要、并降低现金流量波动的影响。本公司管理层对银行借款的使用情况进行监控并确保遵守借款协议。

本公司将银行借款作为重要的资金来源。2024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与银行已签署授信合同尚未使用的借款额度为人民币 13,600,000.00 元（2023 年 12 月 31 日：已签署授信合同尚未使用的借款额度为人民币 11,800,000.00 元）。

2024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流动负债超过流动资产人民币 108,742,223.91 元（2023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104,575,174.62 元），本公司已采取以下措施来降低流动性风险。

本公司将银行借款作为重要的资金来源，管理层有信心如期偿还到期借款，并取得新的循环借款。同时，本公司综合运用票据结算等融资手段，与银行签订票据池业务合作协议，以提高短期金融资产的灵活性和利用效率。

综上所述，本公司管理层认为本公司所承担的流动风险已经大为降低，对本公司的经营和财务报表不构成重大影响，本财务报表系在持续经营假设的基础上编制。

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交易性金融资产	-	-	-	-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	-	-
（1）债务工具投资	-	-	-	-
（2）权益工具投资	-	-	-	-
（3）衍生金融资产	-	-	-	-
2.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	-	-
（1）债务工具投资	-	-	-	-
（2）权益工具投资	-	-	-	-
（二）其他债权投资	-	-	-	-
（三）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	-	-
（四）应收款项融资	-	-	-	-
（五）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	-	-	-
（六）投资性房地产	-	-	-	-
1. 出租用的土地使用权	-	-	-	-
2. 出租的建筑物	-	-	-	-
3. 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	-	-	-	-
（七）生物资产	-	-	-	-
1. 消耗性生物资产	-	-	-	-
2.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	-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	-	-	-
（六）交易性金融负债	-	-	-	-
其中：发行的交易性债券	-	-	-	-
衍生金融负债	-	-	-	-
其他	-	-	-	-
（七）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	-	-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	-	-	-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一）持有待售资产	-	-	-	-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	-	-	-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	-	-	-

十二、关联方及关联方交易

1、关联方关系

(1) 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

关联方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顾成	实际控制人，任职董事长兼总经理，截止报告日直接持有公司 51.5076%的股份，系公司第一大股东

2、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

本公司子公司情况详见附注八、1。

3、其他关联方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关系
尤勤丰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顾成的配偶
王恒	董事、董事会秘书
无锡诚瑞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持股 5%以上股东吴小英控制企业
无锡诚晟投资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顾成控制企业

4、关联方交易

(1)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期同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无锡诚瑞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房屋租赁	2,752.30	2,752.30
无锡诚晟投资有限公司	房屋租赁	2,752.30	2,752.30

(2) 关联方资金拆借

关联方	期初余额	拆入金额	归还金额	期末余额
无锡诚晟投资有限公司	-	10,000,000.00	5,000,000.00	5,000,000.00

5、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账款	无锡诚瑞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房屋租赁	3,247.71	-
应收账款	无锡诚晟投资有限公司	房屋租赁	3,247.71	-
其他应付款	无锡诚晟投资有限公司	关联方借款	5,000,000.00	

6、关联方为本公司担保情况

(1) 本公司向江苏银行借款 9,140.00 万元，由顾成、尤勤丰、江苏利特尔新材料有限公司提供担保连带责任，具体借款情况如下：

借入银行	借款期限	担保期限	借款金额（元）
江苏银行科技支行	2023/05/15-2025/05/14	2023/05/15-2025/05/14	8,800,000.00
江苏银行科技支行	2023/05/15-2025/05/14	2023/05/15-2025/05/14	8,800,000.00
江苏银行科技支行	2023/05/26-2025/05/25	2023/05/26-2025/05/25	8,800,000.00
江苏银行科技支行	2023/08/09-2024/08/08	2023/08/09-2024/08/08	5,000,000.00
江苏银行科技支行	2023/08/24-2024/08/23	2023/08/24-2024/08/23	5,000,000.00
江苏银行科技支行	2023/09/15-2024/09/13	2023/09/15-2024/09/13	5,000,000.00
江苏银行科技支行	2023/10/10-2024/10/09	2023/10/10-2024/10/09	5,000,000.00
江苏银行蠡园支行	2024/04/18-2025/04/14	2024/04/18-2025/04/14	20,000,000.00
江苏银行蠡园支行	2024/04/23-2025/04/22	2024/04/23-2025/04/22	8,000,000.00
江苏银行蠡园支行	2024/05/29-2025/05/28	2024/05/29-2025/05/28	7,000,000.00
江苏银行蠡园支行	2024/06/18-2025/06/17	2024/06/18-2025/06/17	9,000,000.00
江苏银行蠡园支行	2024/06/19-2025/06/18	2024/06/19-2025/06/18	1,000,000.00
合计			91,400,000.00

(2) 本公司向苏州银行无锡分行借款 1,000.00 万元，由顾成、尤勤丰提供担保，具体借款情况如下：

借入银行	借款期限	担保期限	借款金额（元）
苏州银行无锡分行	2024/05/13-2025/05/10	2024/05/13-2025/05/10	10,000,000.00
合计			10,000,000.00

(3) 本公司向宁波银行无锡分行借款 1,000.00 万元，由顾成、尤勤丰提供担保，具体借款情况如下：

借入银行	借款期限	担保期限	借款金额（元）
宁波银行无锡分行	2024/03/19-2025/03/18	2024/03/19-2025/03/18	10,000,000.00
合计			10,000,000.00

(4) 本公司向南京银行无锡城南支行借款 1,000.00 万元，由顾成、尤勤丰提供担保，具体借款情况如下：

借入银行	借款期限	担保期限	借款金额（元）
南京银行无锡城南支行	2024/03/1-2025/02/28	2024/03/1-2025/02/28	10,000,000.00
合计			10,000,000.00

(5) 本公司向交通银行无锡东门支行借款 3,500.00 万元，由顾成、王恒提供担保，具体借款情况如下：

借入银行	借款期限	担保期限	借款金额（元）
交通银行无锡东门支行	2023/07/14-2024/07/14	2023/07/14-2024/07/14	10,000,000.00
交通银行无锡东门支行	2023/08/04-2024/08/04	2023/08/04-2024/08/04	8,000,000.00
交通银行无锡东门支行	2023/09/04-2024/09/04	2023/09/04-2024/09/04	7,000,000.00
交通银行无锡东门支行	2023/09/26-2024/09/26	2023/09/26-2024/09/26	5,000,000.00
交通银行无锡东门支行	2023/10/25-2024/09/30	2023/10/25-2024/09/30	5,000,000.00

借入银行	借款期限	担保期限	借款金额（元）
合计			35,000,000.00

(6) 本公司向华夏银行借款 1,500.00 万元，由顾成、尤勤丰提供担保，具体借款情况如下：

借入银行	借款期限	担保期限	借款金额（元）
华夏银行	2024/06/25-2025/06/25	2023/12/25-2026/12/25	15,000,000.00
合计			15,000,000.00

(7) 本公司向上海浦东发展银行无锡分行借款 1,000.00 万元，由顾成、尤勤丰提供担保，具体借款情况如下：

借入银行	借款期限	担保期限	借款金额（元）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无锡分行	2024/06/07-2025/06/07	2024/06/07-2025/06/07	10,000,000.00
合计			10,000,000.00

(8) 本公司向中信银行锡山支行借款 1,000.00 万元，由顾成、尤勤丰提供担保，具体借款情况如下：

借入银行	借款期限	担保期限	借款金额（元）
中信银行锡山支行	2023/12/25-2024/12/25	2023/12/25-2024/12/25	10,000,000.00
合计			10,000,000.00

(9) 子公司无锡韵成塑料包装有限公司向中国银行无锡分行借款 800.00 万元，由顾成、尤勤丰提供担保，具体借款情况如下：

借入银行	借款期限	担保期限	借款金额（元）
中国银行无锡分行	2024/3/26-2025/3/26	2024/3/26-2025/3/26	8,000,000.00
合计			8,000,000.00

(10) 融资租赁担保

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融资租赁关联担保情况如下：

签订时间	担保人	被担保人	担保期限	融资租赁应付款额
2021 年 12 月（注 1）	顾成	本公司	30 个月	563,204.10
2023 年 8 月（注 2）	顾成、尤勤丰	本公司	24 个月	3,066,000.00
合计				3,629,204.10

注 1：2021 年 12 月 24 日，本公司与远东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签订《售后回租合同》，顾成向远东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提供保证，以担保本公司履行其在租赁合同项下偿付租金及其他款项的义务，担保期间为 30 个月。

注 2：2023 年 8 月 14 日，本公司与航天科工金融租赁有限公司签订《融资租赁合同》，顾成、尤勤丰向航天科工金融租赁有限公司提供保证，以担保本公司履行其在租赁合同项下偿付租金及其他款项的义务，担保期间为 24 个月。

十三、承诺及或有事项

截止本财务报表批准报出日，本公司无需披露的重要的承诺事项及或有事项。

十四、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截至报告日，本公司无需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非调整事项。

2、利润分配情况

根据本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半年度权益分派的议案》，公司总股本为 60,800,000 股，以应分配股数 60,800,000 股为基数(如存在库存股或未面向全体股东分派的，应减去库存股或不参与分派的股份数量)，以未分配利润向参与分配的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65 元(含税)。

十五、其他重要事项

本公司无无需披露的其他重要事项。

十六、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账 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80,222,518.04	84,110,673.12
1 至 2 年	1,748,204.54	2,233,369.53
2 至 3 年	1,816,400.00	1,858,889.57
3 至 4 年	1,606,161.58	16,885.43
4 至 5 年	11,885.43	-
5 年以上	753.50	753.50
小 计	85,405,923.09	88,220,571.15
减：坏账准备	4,206,288.58	4,268,475.98
合 计	81,199,634.51	83,952,095.17

(2)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类 别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85,405,923.09	100.00	4,206,288.58	4.93	81,199,634.51
其中：账龄组合	81,957,019.01	95.96	4,206,288.58	5.13	77,750,730.43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关联方组合	3,448,904.08	4.04	-	-	3,448,904.08
合计	85,405,923.09	100.00	4,206,288.58	4.93	81,199,634.51

(续表)

类别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88,220,571.15	100.00	4,268,475.98	4.84	83,952,095.17
其中：账龄组合	84,581,303.07	95.87	4,268,475.98	5.05	80,312,827.09
关联方组合	3,639,268.08	4.13	-	-	3,639,268.08
合计	88,220,571.15	100.00	4,268,475.98	4.84	83,952,095.17

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率 (%)
1年以内	80,160,154.04	4,008,007.70	5.00
1至2年	1,748,204.54	174,820.45	10.00
2至3年	36,000.00	10,800.00	30.00
3至4年	21.50	21.50	100.00
4至5年	11,885.43	11,885.43	100.00
5年以上	753.50	753.50	100.00
合计	81,957,019.01	4,206,288.58	5.13

按关联往来组合计提坏账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率 (%)
1年以内	62,364.00	-	-
1至2年	-	-	-
2至3年	1,780,400.00	-	-
3-4年	1,606,140.08	-	-
合计	3,448,904.08	-	-

(3) 本报告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4,268,475.98	-62,187.40	-	-	-	4,206,288.58
合计	4,268,475.98	-62,187.40	-	-	-	4,206,288.58

(4) 本报告期无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序号	往来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 总额比例 (%)	坏账准备
1	客户 1	9,834,087.61	1 年以内	11.51	491,704.38
2	客户 2	4,524,889.98	1 年以内	5.30	226,244.50
3	客户 3	3,586,546.78	1 年以内	4.20	179,327.34
4	客户 4	3,517,333.98	1 年以内	4.12	175,866.70
5	江苏利特尔新材料有限公司	3,448,904.08	1 年以内 62,364.00 2-3 年 1,780,400.00 3-4 年 1,606,140.08	4.04	-
	合计	24,911,762.43		29.17	1,073,142.92

2、其他应收款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	-
应收股利	-	-
其他应收款	2,163,905.30	4,621,663.88
合 计	2,163,905.30	4,621,663.88

(1) 其他应收款

1) 按账龄披露：

账 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722,181.59	3,544,615.73
1 至 2 年	401,527.40	1,088,259.90
2 至 3 年	1,088,259.90	3,678.00
3 至 4 年	3,678.00	1,958,300.14
4 至 5 年	1,938,300.14	957,812.25
5 年以上	1,209,202.03	251,389.78
小 计	5,363,149.06	7,804,055.80
减：坏账准备	3,199,243.76	3,182,391.92
合 计	2,163,905.30	4,621,663.88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的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备用金	372,348.86	-
借款	-	1,356,047.30
保证金及押金	300,480.00	176,740.00
资金往来	4,362,347.42	5,948,383.72

款项的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代扣及代垫款项	327,972.78	322,884.78
合计	5,363,149.06	7,804,055.80

3) 按坏账准备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2,897,910.39	54.03	2,897,910.39	100.00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465,238.67	45.97	301,333.37	12.22	2,163,905.30
其中：账龄组合	1,000,801.64	18.66	301,333.37	30.11	699,468.27
关联方组合	1,464,437.03	27.31			1,464,437.03
合计	5,363,149.06	100.00	3,199,243.76	59.65	2,163,905.30

(续表)

类别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2,897,910.39	37.13	2,897,910.39	100.00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4,906,145.41	62.87	284,481.53	5.80	4,621,663.88
其中：账龄组合	499,624.78	6.40	284,481.53	56.94	215,143.25
关联方组合	4,406,520.63	56.46	-	-	4,406,520.63
合计	7,804,055.80	100.00	3,182,391.92	40.78	4,621,663.88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4年1月1日余额	12,791.75	-	3,169,600.17	3,182,391.92
2024年1月1日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在本期	-	-	-	-
--转入第二阶段	-	-	-	-
--转入第三阶段	-	-	-	-
--转回第二阶段	-	-	-	-
--转回第一阶段	-	-	-	-
本期计提	35,271.84		-18,420.00	16,851.84
本期收回或转回		-		
本期转销	-	-	-	-
本期核销	-	-		
其他变动	-	-	-	-
2024年6月30日余额	48,063.59	-	3,151,180.17	3,199,243.76

4) 本报告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3,182,391.92	16,851.84	-	-	-	3,199,243.76
合 计	3,182,391.92	16,851.84	-	-	-	3,199,243.76

5) 本报告期无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俐特尔（杭州）包装材料有限公司	资金往来	2,897,910.39	3-4 年 2,098.00 4-5 年 1,938,000.14 5 年以上 957,812.25	54.03	2,897,910.39
江苏利特尔新材料有限公司	资金往来	1,382,411.30	1 年以内 26,364.00 1-2 年 287,787.40 2-3 年 1,068,259.90	25.78	-
客户 6	保证金	100,000.00	1 年以内	1.86	5,000.00
无锡韵成塑料包装有限公司	资金往来	82,025.73	1 年以内	1.53	-
王加旭	备用金	75,000.00	1 年以内	1.40	3,750.00
合 计		4,537,347.42		84.60	2,906,660.39

3、长期股权投资

项 目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7,603,004.37	-	7,603,004.37
合 计	7,603,004.37	-	7,603,004.37

(续)

项目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7,603,004.37	-	7,603,004.37
合 计	7,603,004.37	-	7,603,004.37

(1) 对子公司投资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无锡韵成塑料包装有限公司	2,103,004.37	-	-
江苏利特尔新材料有限公司	5,500,000.00	-	-
合 计	7,603,004.37	-	-

(续)

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无锡韵成塑料包装有限公司	2,103,004.37	-	-

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江苏利特尔新材料有限公司	5,500,000.00	-	-
合计	7,603,004.37	-	-

4、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同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58,620,618.52	124,292,277.87	149,187,861.08	118,366,229.78
其他业务	3,540,406.00	800,075.05	4,348,319.32	1,592,207.06
合计	162,161,024.52	125,092,352.92	153,536,180.40	119,958,436.84

(2) 主营业务收入按销售区域分类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同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国内	158,620,618.52	124,292,277.87	142,187,001.00	113,418,438.23
国外	3,540,406.00	800,075.05	7,000,860.08	4,947,791.55
合计	162,161,024.52	125,092,352.92	149,187,861.08	118,366,229.78

(3) 主营业务收入按产品类别分类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同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彩印刷包装	154,934,826.64	121,100,390.63	146,435,698.51	114,979,351.00
锂电池包装	3,685,791.88	3,191,887.24	2,752,162.57	3,386,878.78
合计	158,620,618.52	124,292,277.87	149,187,861.08	118,366,229.78

5、投资收益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同期发生额
理财产品收益	11,414.79	69,539.03
合计	11,414.79	69,539.03

十七、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44,602.00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574,279.39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11,414.79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说明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支净额	332,064.13	
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962,360.31	
减：所得税费用影响额	142,209.45	
少数股东损益影响额	6,744.44	
扣除所得税费用和少数股东损益影响额后非经常性损益	813,406.42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基本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6.04%	0.214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5.66%	0.2014

江苏利特尔绿色包装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 8 月 26 日

附件 I 会计信息调整及差异情况

一、 会计政策变更、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差错更正等情况

(一) 会计数据追溯调整或重述情况

会计政策变更 会计差错更正 其他原因 不适用

(二)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原因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二、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44,602.00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574,279.39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11,414.79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支净额	332,064.13
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962,360.31
减：所得税影响数	142,209.45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6,744.44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813,406.42

三、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附件 II 融资情况

一、 报告期内的普通股股票发行及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一） 报告期内的股票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存续至报告期的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存续至本期的优先股股票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存续至本期的债券融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存续至本期的可转换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